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老豹文集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我最终没能守住这块滩头阵地

作者：老豹

本来我是不屈服的，本来我想要坚持到底的，没想到我最终还是没有顶住，败下阵来。在昨天，我还是屈从的使用了微软的 IE5.0，放弃了使用多年的网景。更换浏览器，在许多人看来是再简单不过，再轻松不过的事情了。而就是这样一件小小的事情，却引发了我诸多感慨。

微软，我们这个时代最强大的信息业巨头，虽然面临一次又一次的起诉和听证会，但是这些阻力并没有真正影响到它一次又一次的打垮对手、取得胜利。就在昨天，比尔盖茨又一次在中国的一个小小的网络爱好者老豹那里打败了网景，取得了胜利，虽然是用 D 版的方式取得的。虽然 IE 更好用一些(是因为许多网站是面向 IE 设计的)，但我始终高兴不起来。

无可置疑，比尔盖茨是我们这个数字化时代的知识英雄。他缔造了一个又一个神话，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其实他也为我们做了一个又一个的贡献。就连我也应该好好感谢他，当年我的毕业设计就是用他的 BASIC 编的。伴随着微软的成功，比尔盖茨自己也成为世界上、也是有史以来最富的人，他聚敛了一大笔令人神往、又令人可怕的财富。

一千多亿，简直可以把世界上许多国家买下来。同时，我也认为他已经成为世界上最有权势的人之一，一点不逊于克林顿、格林斯潘或萨马兰奇等人。

比尔盖茨的微软简直太强大了，任何对手在它面前不是低头认输，就是缔结城下之盟。看一看被微软击败过的那些曾经伟大过的公司，简直可以列出一个长长的名单，苹果、王安、LOTUS、IBM、中国的金山(WPS).....还有九十年代起家的网景。最近新浪网上有一则新闻，我们只需要看看标题就够了：浏览器大战，微软大败网景。在和微软竞争中失败的队伍中，看来又要增加一个萧瑟的背影了。即使是拥有 JAVA 和 JINI 的 SUN 微系统公司，或是信息家电的排头兵 3COM，看来也不一定挡得住微软的胜势。

如果说，八十年代的微软的发迹是得益于其先进的技术、得天独厚的际遇和高超的销售手段，那么进入九十年代以后，微软靠得更多的是垄断和强权。记得有一则新闻报导说，美国众议院召开关于控告微软垄断的召开会，有人说微软是垄断，有人说没有。

这时候主持人问道，用了微软软件的请举手，结果几乎所有人都举手。又问道，没有采用微软软件的请举手，结果满场寂然，无人举手。主持人说，什么是垄断，这就是垄断。

近年来我们耳边一次次听到微软如何如何把各种应用软件集成到温酒吧和温酒屋里，，如何如何利用其势力压迫 Intel 和康柏等公司按照它的旨意行事。这使我想起了好来乌名片《教父》中的唐克拉里奥，温文尔雅，富有魅力，却又凶狠狡猾，手段高超。

在我们中国，微软同样很高明，它可以让个人用户也罢，集团用户也罢，你只管用我的 D 版软件，到时候在压制你们在别的方面向我屈从。近来国内炒的很热的维那斯计划就是一例，众多国内公司很热心，纷纷表示支持。有人分析说，不支持不行啊，国内厂商有谁没用 D 板的微软软件？在知识产权方面落下了如此大的把柄，谁不支持谁就要倒霉，谁能抵得住微软的控告？

国内虽然也提出了信息家电的女娲计划，宣传气势宏伟，但前景堪虞啊。中国女神能抵挡得住西洋女神么？

垄断和强权其实是一个产业良性发展的最大障碍。就拿移动通信来说，许多人都知道 CDMA 在技术上比 GSM 先进一些，性能也比 GSM 优越一些(注：我国电信 139、138 和联通的 130 是 GSM，133 是 CDMA)。但为什么 CDMA 在全球市场上被打得一败涂地呢？主要原因在于 GSM 的技术标准是公开的，其并没有包含多少垄断性、专利性的技术，只要有足够的技术势力，都可以生产。现在就连华为、大唐等国内公司也能生产，真是令人额手称庆。

CDMA 最初是一种垄断性的技术，它的专利大都在美国的高通手里，CDMA 厂家只有寥寥几个。结果 CDMA 始终壮大不起来。年初时候，高通竟然叫嚣，要让未来的第三代移动通信按照他们的技术方案 cdma2000 来发展，否则拒绝提供其专利性的技术，这样有可能使三代移动通信放弃使用 CDMA。看看，一个公司竟然要凌驾于整个行业之上，幸好它最后没有得逞。而微软则比一百个高通还要强大，它正凌驾着我们。

其实我始终不认为比尔盖茨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他能比得上爱因斯坦？我也不认为微软的软件是世界上最好的软件，它的 windowsNT 就不如 UNIX。可是由于垄断和强权，大家又不得不屈服于比尔盖茨，不得不使用他的软件。就拿国内众多的 ISP、ICP 来说，他们不得不把软件设计成适应 IE 而不是适应网景。我一直坚持着使用网景，可当我去一些站点的时候，总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问题。象在茶秀的聊天室，一两分钟出一行字，所以我最后还是换成 IE，结果呢，一切问题都解决了。

每天都在使用着微软的软件，每天都在享受着微软带来的乐趣和好处，吃了人家的嘴软，拿了人家的理短，我还说了这么多关于微软的坏话。其实我只是反感垄断和强权而已，正如我异常讨厌萨达姆和北约一样。

好了，最后我用一句最近网上很流行的话来结束本文：

微软微软我爱你，正象老鼠爱大米。

老豹

1999.6.12

离别时的情谊

文/老豹

相见时难别亦难。离别对人来说，总是伤感的。

古人离别，向来是在伤感中夹带了很多风雅和悲壮。灞桥折柳，十里长亭相送，更有那汪伦送李白的踏歌而行。这些情景，带给了人们不少的遐思和共鸣。把盏共勉，诗酒相伴，虽然表现出种种雅量高致，但更多的是离愁别绪。离别时若轻松一些，会说出劝君更进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的话语。若悲壮一些呢，则象荆轲一般，发出风萧萧兮易水寒的悲歌。那个时候，离别时表现出的情谊，令人神往。

今人离别，已属常事，似乎不应有太多的多愁善感。大概是由于现代社

会交通通信比较便利的缘故，使得虽有离别之苦，却也有相逢之易。即使相见不易，也可通过信件、电话和网络一吐衷肠，表达各自的问候，得到彼此的音讯。不象古人，一旦远行，音讯渺渺，不知何年何月方得再次相见。

虽然如此，今天的许多人仍就不会把离别看成一件轻松快乐的事情。除非你是小去几日，或是出门旅游观光，否则当你面对离别的时候，是不会觉得轻松释然的。特别是长别，它意味着你要离开亲人朋友较长或很长一段时日，哪里来的轻松快活？离别的时候，之所以不会轻松快乐，之所以依依不舍，盖因人之间有着亲情，友情，和爱情。

亲情，友情，和爱情，总是在离别的时候，表现得最为浓烈。

十几年前的一天，那是我考上大学后第一次离家的日子。当时的我在离家时对故乡的小城没有一丝眷恋。坐在汽车上兴奋不已，面对着窗外的黄土高坡喜孜孜地想：我终于要离开你这个穷地方了！而坐在身边的母亲除了偶尔叮嘱我几句要学会自己独立生活，要好好学习外，大多数时候都默默无语。

到达西安后，母亲去火车站送我。在火车徐徐开动的一瞬间，我看见站台上头发渐白的母亲，忽然间泪流满面。母亲在我们儿女的心目中从来都是很坚强的，平时我很少看到过母亲流泪。我几乎不能理解不能相信当时的情景，甚至隐隐的责怪她何必如此动感情。那一年我太不懂事。虽说当时不是很在意，可是那一幕，随着岁月的流逝，在我的脑海里刻下的印记却越来越深。

那一年离家时，母亲的亲情，深厚得象海一样。

前些日子，是每年大学四年级学生毕业离校的时间。每年这个时候，都可以在火车站看到哭做一团的毕业生。四年同窗，一朝分别，令众多莘莘学子恋恋不舍。既感伤四年的好时光就此别过，又慨叹同学情谊虽深厚可终了还是要面对这一次不可躲过的别离。

记得当年大学毕业离开母校之前，我们同学之间已做好了约定，在校园里把该做的事都做完，把该说的话都说完。临走那一天，大家都不去火车站相互送别。在第一位离开母校的同学出发的前一天晚上，我们全班同学都带着雨伞，拿着蜡烛来到美丽的冶苑。那一年华东发生了大水灾，连绵的雨下了很多天。站在夜雨中，大家一手拿着伞，一手拿着点燃的蜡烛，一起唱着《毕业生》中的主题歌：

蝉声中那南风吹来
校园里凤凰花又开
无限的离情充满胸怀
最难忘友情深如海

.....。

那一年分别时，雨中的同学友情，浓烈得象火一样。

以后的岁月里，由于常常出差，由于离别发生得过于频繁，因而它所带来的伤感，似乎已经不如以前那么强烈了。可离别中的情谊并没有因多而淡，相反却更多的缠绕在我的心间。

这几天来一直以为可以在西安好好呆一段时间，可是老板忽然来了新的指示，安排下周立即奔赴北京。那天下午，我去找雅一块回家。本来她心情非常好，兴高采烈地谈着她们科里的事。当我把这个消息告诉她的时候，她一下子象变了个人，完全沉默下来。

顿时5路车上少了两个谈笑风生客，多了一对沉默寡言人。下车回家的

路上，她依旧默默地拉着我的胳膊，直到回家为止。

每次出差，我一般都不让家人送我。至多呢，让妻送我到班车前。送我的时候，我经常说一些俏皮话，来放松和淡化离别带来的沉闷。

告别家人时，伴侣间的爱情，恬淡而又醇厚得象红酒一样。

其实离别之情所带来并不都是令人忧伤的愁绪。很多时候，离别实际上带来的是一种快意的伤感。因为，在离别之后，总是要重逢的，总是要团聚的。

爱情是一种昂贵的游戏

老豹

在想象中，爱情纯粹是一种精神上的情感，从来都是傲然冷对物质尺度的衡量。而在现实中，爱情总会低下了她倨傲的头，变成一种富有者昂贵的游戏。

1

几年前的一个夜晚，在这个大都市的一家酒吧里，摇曳的烛光和如水的音乐轻轻地飘摇着，流淌着，交汇着。

我的朋友，美丽而多愁的你，正向我娓娓道来你的孤独和你的犹豫。你觉得你已经无法再忍受孤独，你觉得你的寂寞已经到了极限，你已经在内心里向远在加拿大同样孤独同样寂寞的他呼喊了无数次。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你的这种充满思念的呼喊声变得越来越弱。而包围你的是一种——全新的犹豫，除了犹豫，还是犹豫。

你之所以犹豫，是因为你不断收到另一个他的电话。另一个他，出生在台湾，求学于美国，供职于上海，作为一个外企总裁他正志得意满、风光无限。在你的轻轻诉说中，我得知他很幽默，很斯文，很宽容，很气派。而从你的眼神和表情里，我可以读懂他很富有，很执著，很多情，很老练。

你说你无法不为他的行为而感动的夜不能眠，你说你无法忍心去冷落那颗高贵而滚烫的心。你说他为了请你去上海度周末，竟然请西安的礼仪公司送来了一束美丽的玫瑰花和往返飞机票。我是头一次听说这种示爱的行为，惊讶的不知该说些什么。我听着你的故事，一方面和你一起感动着，一方面却暗自嫉妒着。我一边欣赏着他的浪漫，一边却羡慕着他的富贵。

你说每当想起加拿大的他，心房总会孤独的发疼。而你每当想来自台湾的他，心里却会感动的发颤。你泪光莹莹地说你在孤独和感动中游移不定，不知怎样取舍。而我这时却仿佛看到了同样泪光莹莹的他在加拿大的雪地里行走，而笑容满面的另一个他，正在黄浦江边迈着轻盈的脚步，迎接着他生命中的第二春。

我说只要你耐心的等待，你一定可以等到加拿大的他过不了很久一定也会变得富有、高贵、气派、练达。我说你应该珍惜过去你们在一起的日子日夜夜，珍惜你在送他登上国际航班时的那种凄楚的感觉。可是在你心不在焉的目光中，我知道，在你内心底处，所有令你无限痛苦又令你无比快活的决定，刹那间做出了。

我在你轻柔的诉说中，已经感觉到你已经开始再一次疯狂地迷恋爱情这种游戏了。

之所以迷恋，是因为不能脱俗的你，是如此热爱这种昂贵的游戏。

我的朋友，从那一刻起，你走上了怎样的一条不归路呵。时间证明，这是一条无法回头的不归路。时间证明，这种爱情太昂贵了。

2

被人称为才女的你，演绎的是另一段故事。

你从小就颇具才情。三岁学画，四岁弹琴，七岁就会作诗，十一岁就读高中。才情使你美丽孤傲，使你光艳照人。

当年年轻的你在文友圈里获得广泛赞誉的时候，他以笔友的身份，坐着飞机去广州看你。虽然他胸无点墨，但却豪气逼人。虽然他年纪轻轻，但却挥金如土。珠江边，你们谈诗，酒店里，你们做赋。虽然基本上都是你在作，他在评，但你们还是一起深深的陶醉在浪漫的诗情画意中了。

你曾与古人神交，与屈原李白共为诗友，与清照黛玉互称姐妹。但你却没有完全把精神寄托于千百年前。几乎和所有的人一样，你也认为，在金钱社会里，财富成为判断一个人的间接尺度。拥有财富，就意味着拥有成就、地位、阅历、能力。拥有财富，就意味着将会拥有爱情。

你非常赞赏他为了爱情，毫不吝惜金钱的付出。虽然你知道视金钱为粪土的人往往是两种人，一种是很有钱的人，一种是很没钱的人。显然他是前一种人，所以你认为这种把金钱视作无物的态度决非酸葡萄心理，乃是真正的高风。

当听到他说，为了你，他愿意离开他的故乡城市，你感动了。

当听到他说，为了你，他愿意在广州投资建厂，你又一次感动了。

当听到他说，为了你，他愿意抛却他所有的财富，你感动的不能自己。

你今天终于明白什么是真正的魅力了，虽然人们都认为，魅力就是实力，实力能够创造魅力。而你宁愿认为，他的魅力是天生的。正象他说为了你，可以付出他所有的财富。而你在心里却想着，如何为他献出所有的情感，所有的青春，包括你的才情。

我的朋友，当我从你的朋友那里听说了你的故事以后，我知道，你也迷恋上这种昂贵的游戏了，你也同样的热爱这种游戏。

我希望你踏上的是一条平坦顺畅的路，路的尽头，是圆满的归宿，而路上的人，都没有为这种游戏付出太昂贵的代价。

3

有钱者事易为。这是最浅显不过的道理。金钱和地位的力量从来都不能低估的。因为他们可以消灭很多东西，也能创造很多东西。

谁说爱情不能由金钱等物质财富来创造呢？有了钱，就会有时间，有雅趣。有了钱，就可以创造感觉，创造浪漫。可是爱情一经金钱的修整和处理，就变成了不折不扣的游戏，有时这种游戏使人愉悦，有时这种游戏会伤人。

曾经读到古人的诗句，石壕村里夫妻别，泪比长生殿上多。当时深以为然。现在却可以重新审视判定一番了，没有财富、地位、身份的陪衬，这种穷人爱情的色彩就太淡薄了。石壕村的老夫老妻，哭哭啼啼一番，也就一了百了。哪象长生殿上的爱情，霓裳羽衣，笙歌燕舞，流传千年，不知有多少后人作诗为记。

前一阵西方国家评出了十大爱情故事。第一眼就可以看出，这十大爱情故事全都是贵族、富商、高官、名媛等社会名流演绎出来的。所以我也明白了这些爱情故事为什么伟大了，拥有庞大财富的人才可以拥有伟大的爱情。

富人更容易创造和得到爱情。而穷人只能站的远远的，观望和欣赏富人的爱情。当为了爱情而需要竞争的时候，谁的手段更昂贵，谁就可以获得最后的胜利。

爱情，绝对是一种奢侈品，是富有者才能玩好的昂贵游戏。

从女人的脚开始谈起

文/老豹

近日五朝写了一个很有意思的大东东，是讲一个很喜欢女人脚的小伙子与几个长着漂亮脚的女孩子之间的故事。这个小伙子由于经常毫不遮掩的观察女人脚，因而被人骂为“流氓”。其实，从小说的内容来看，这个家伙并没有任何流氓行为，顶多有流氓动机而已。至于他和几位女孩之间的那些故事，中间并无胁迫的成分，都是出于自愿，所以谈不上是流氓。只是我觉得过于前卫，过于成人化(小说中的男孩女孩至少与我的大学时代的行为理念相距甚远)。而且小说中情的描写似乎单薄了点。

这部小说写得如何，我们盖且不去论他。我们随便从男人看女人的视角开始聊起。

男人看女人，从外在角度来说，大多喜好相貌、身材、嗓音出众的女人。现代人很少单从脚部入手而开始喜欢一个女人的。因此，那个家伙可以说是一个异数，爱好很独特，能否给他下一个变态的论断，很难讲。

其实在我们古代的文化中，女人的脚占了很重要的地位。古代的女人能否长着一双秀足，将直接决定是否能够吸引男人。自宋以后(好象?)，女人缠足之风日盛，一直延续到清末。女人一双秀足被称为三寸金莲，它的魅力，呵呵，一点也不弱于什么樱桃小嘴、脸若银盘、吐气如兰……直到本世纪初，缠足之风才被中止，从此广大妇女才真正拥有了一双轻灵、自由的脚。这个家伙喜欢的是被解放出来的脚，如果把他放到古代，不知是否会喜欢缠得已经变形的三寸金莲。

女人的脚在古代是如此之重要，引得众多文人在这方面下了不少的功夫。就说水浒传吧，有不少篇幅是写西门庆和潘金莲的。西门庆第一次和潘金莲吃饭的时候，故意让筷子(或扇子?)掉到了桌下，去拣的时候，一把抓住了潘金莲的脚……呵呵，你看，女人的脚这种时候起到了强烈催化剂的作用。至于三言两拍、聊斋志异中，这方面的描写更多。

男人对女人脚的喜爱还得到了延伸，那就是对绣花鞋的喜爱。不少小说中男女之间定情之物都是绣花鞋。在志怪小说中，经常有这样的情节，放在书生床上的一只绣花鞋忽然变成了一位仙女般的少女。当然绣花鞋也有负面的作用，在捉奸拿双的情节中，往往是在男人的住所发现了女人的绣花鞋。铁证面前，就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呵呵

女人脚在文学作品中的重要性一直延续到了现代。前几年冯骥才有一本

很有名的小说叫《三寸金莲》，他从一个家族中女人的脚的历程入手，给我们阐述了时代的变幻和家族的兴衰。钱钟书的围城中，方鸿渐大谈特谈缠足，语惊四坐，令乡里那些遗老、学究们无地自容。

查先生对脚也挺关注。在查先生的天龙八部里，我记得聚贤庄少庄主游坦之最初对阿紫姑娘一见钟情，是由于一下被阿紫一荡一荡的那双脚给强烈吸引住了。不过我倒觉得以当时的标准来看，游坦之是变态的。为什么呢？阿紫是武林人物，一定是不缠足的，一定长了一双大足(我想在当时，即使35码的脚也是丑足)。游坦之喜欢大足，不变态才怪。呵呵

不过到了现代，中国文化自从受了西方文化的强烈冲击之后，就开始放弃那种病态的、摧残人性的审美观了。这无疑是一种进步，人们的审美观变得多样化而不单守一面了。至于有人喜欢某些局部，有人喜欢另外一些局部，都是正常的，似乎也不能简单的归于变态。有人喜欢眼睛，有人喜欢鼻子，有人喜欢手，也有人喜欢脚。我以前的一位朋友就曾拿女孩的足后与小腿连接的部分来判断女孩身材的好坏，并称此法十分准确，屡断不误。

还有人从别的方面有偏好。就象一部很好的美国片子，叫做闻香识女人，就是从气味入手来读女人的。而在沉没的羔羊中的杀人博士，也是从气味来判断朱迪福斯特的社会地位和家庭背景的。

好足也罢，闻香也罢，都是男人对女人外在表现的喜好。如果读懂了内在，那就更是理解了女人，读懂了女人。

千禧年九大丑陋形象颁奖典礼纪实

——说三道四社千禧年人物评述

文/黑包工头

(主持人包打听小姐上台，开始讲话)

同志们，朋友们，先生们，女士们，大家晚上好。千禧年将至，这将是一个意义非凡、值得纪念的时刻。在这个伟大的时刻，我们中国人一方面要总结过去，另一方面要展望未来。未来对于我们来说是不确定的，是个未知数，我们暂时不做规划和预测。但是对过去我们一定要总结，以使我们能有更美好的未来。在过去，我们国家出现了很多英雄事迹和杰出人物，同时也出现了一些丑恶现象和丑陋偶象。我们西陆网站的说三道四社员工一致认为，对一些丑恶现象和丑陋人物进行总结和评奖比表彰先进更有意义，因为这将会让我们再也不会被臭水沟里的硬石头绊倒两次了。

在得到说三道四社社长五朝先生和副社长老豹先生的支持下，我们全社上下工作积极性空前高涨，在短短三天内，说三道四社所有记者编辑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评出了千禧年九大丑陋形象奖。为什么是九个呢，这是为了取个吉祥，九九归一嘛，正好应了澳门回归。五朝先生从深圳、老豹先生从浙江曾发来了多项指示，他们的指示对我们尽快完成这个空前艰巨的任务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五朝先生还要求我们早日公布这个结果，遵照领导指示，我们决定今天举办颁奖晚会并公布评奖结果。

我们评奖有一定的原则，入选的都是在其位不谋其政者、暗地索贿践踏

职业精神者、道貌岸然伪装圣贤者、知法犯法自以为老娘天下第一者、外表英雄暗地养私生子者、为虎作伥助纣为虐者、伪装神医毁人不倦者，等等等等，一切诚实善良正直可爱老当益壮穷且益坚者都不在评选之列。下面我们请资深记者黑包工头宣布评选结果并做人物评述。

有请黑包工头。(全场骚动，稀稀落落的传来一些掌声)。

(黑包工头整了整衣服，说)大家晚上好，现在我代表说三道四社宣布千禧年九大丑陋形象奖。奏乐。(场上奏起了著名民乐‘乌鸦落在猪身上一个比一个黑’)。

丑陋官员奖——中国足协副主席王俊生先生

候选人本来超过了二百个，除了王俊生同志，如参与政府走私的湛江地委负责同志、某地强奸歌厅小姐的公安局长及正在被调查的胡富国同志等等都在候选之列。判断官员丑陋与否，我们采用的原则来自豫剧《七品芝麻官》唱段：当官不与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有些同志虽然作奸犯科，虽然贪污腐败，虽然违法了诸多党纪国法，但毕竟还是在其岗位上作了一些贡献，也就是说，他们还不能算作在其位不谋其政者，所以都没有入选。而居高位不谋其政者、不与民作主者，唯有俊生先生一人。

首先，俊生先生的许多政策措施让中国足球忍受了一个又一个痛苦的轮回。正是俊生先生的领导水平，十年来使中国球迷和球员成了世界杯和奥运会最大的看客群。俊生先生不该为中国足球的毫无进步负责吗？据说赌博集团对中国队夺得世界杯开出了1：1

的赔率也没人买。可耻啊！（有观众开始哭）。其次，在俊生的领导下，足坛越来越腐败，假球越来越盛行。这些现象的根本原因是整肃乏力，领导人难咎其责。（有观众开始骂）。第三，俊生先生当政期间，出现了多种比法轮功还要有危害的歪理邪说，如“证据不足说”，“腭位说”等等。在王俊生的带动下，足协内部群丑乱舞，如郎效农、马克坚之流都是其中的干员。对于王俊生，我们只列出了一部分获奖理由，其他就不便一一道出了，因为没有‘证据’。

我们向王主席表示祝贺，恭喜恭喜。

(大厅放起了牛得草的豫剧唱段：当官不与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有个河南腔突然在观众席暴响：王俊生，你回家卖红薯去吧。)

丑陋运动员奖——中国足球运动员群体

俗话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中国既没有强奸又咬人耳的泰森，也没有那个逃过杀人指控的辛普森，所以中国运动员里评出一个天下第一真是难以登天。所以我们只好象八里村的村民委员会选举一样，搞一个等额选举，候选人只有一个，那就是足球运动员群体。基于他们具有肆无忌惮的践踏职业道德和体育精神的勇气，所以我们把这个奖项授予他们。

我们说三道四社得到足坛内部消息，很多时候的假球都是由球员发起的，有时教练也不知情。球迷们谈假色变，球员们闻假兴奋。某著名足球大腕球员如是说，球队输了球，俺却致了富。只要有人给钱，俺就可以漏球、腿软、脚下拌蒜。怎么样，要什么有什么想谁就是谁，谁能查出来？来无踪，去无影，摸不着，看不见，你说咋办就咋办。

任意球三万，点球五万，俺们能让足球胡转。进军世界杯就留给下一代，你们球迷不要再添乱，要想看俺们雄起打进世界杯，先给俺们一人三百万。

(这时观众席上有一著名书法家，现场挥毫为王俊生先生和球员群体赠

字：上梁不正下梁歪，下梁不正倒下来。足坛是锅老鼠汤，你们他妈快拜拜。一时群情激动，掌声骤起。)

丑陋国际明星奖——成龙

尽管人们认为郑伊建丑，他不该抛弃邵美琪，和梁永琪在东京街头狂吻。但这些都比不上成龙大哥私生女的丑闻。成龙大哥一贯以健康、乐观、正直的英雄形象享誉国际影坛，没想到成大哥泡 MM 的本事和他武术功夫一样强，一下子泡上了亚洲小姐吴绮莉，并且种瓜立时得了豆。嘿，左手搂一个美人，右手抱一个尤物，成龙大哥真是艳福不浅。

其实这并不彻底影响他的英雄形象，只要他站出来大吼一声：人不风流枉少年，大丈夫敢做敢当，我对她们母女负全责。这不就结了？爱江山又爱美人，自古英雄皆如此，原不必大惊小怪的。

可成大哥不该先拒不承认此事，后来又扔下怀孕的吴绮莉跑到美国去劝慰林凤娇。

再到后来还大讲俺成龙虽风流却不下流。好一个风流却不下流，古往今来多少登徒子拿此话来作自我表白。成龙大哥一下子把自己归到了登徒子的行列。(这时观众席一个老教授站起来打断了黑包工头的讲话：我来朗诵《登徒子好色赋》)。啊，是北大的刘教授，不必了不必了，您下回给成大哥念吧。

虽然，硬汉还是硬汉，但毕竟只是流于肌肉和动作，精神和风格中的硬气却没了，唉，可怜哪，那位嗷嗷待哺的小龙女，还有无数崇拜他的影迷。失去了‘真心英雄’的称号，成龙大哥这英雄形象也就变成了康心萝卜。

灿烂星空，

谁是真的英雄？

平凡的人们最让我感动

……

是的，只有平凡的人们，才是真正的真心英雄！（观众席上响起热烈的掌声）

丑陋国内影星奖——刘晓庆

这个奖项的候选人有两位，都是国内著名影星。一个是大明星刘晓庆，一个乃还朱格格赵薇。结果在评选过程中，我们社扫地打水的张阿姨和马编辑的上初中的女儿听说我们要选赵薇，哭着闹着不让我们败坏她们心中的呕象。好吧，虽然还朱格格在荧幕上刁蛮、无赖、假天真、假可爱，鉴于她以后的路还长，出于保护新人的目的，我们决定不选她了。对不起，赵微小姐。

所以这个奖只好授给刘晓庆了。刘晓庆早年的表演还不错，《小花》、《芙蓉镇》等片子使她曾经成为影迷的大众情人。成名后眼高于顶，傲气逼人，屡屡自封中国第一影后。实际上她漂亮不如宁静，气质不如许晴，名气不如巩莉，就是其后期的演技也经不住推敲，其主演的《武则天》、《火烧阿房宫》中的形象充满了妖气邪气。此人凭一本满篇都是小女人闲言碎语不尽不实狂妄自负的《我的路》就进了中国作协。前些年在江苏南通走穴的时候，曾当众扇过一个观众的耳光。呵呵，说起来啊，真是劣迹斑斑。

今年晓庆又惹了官司，被四川媒体穷追不舍。无奈只好说：你们怎么样，你们四川只有一个刘晓庆啊。一时记者语塞，于是此言传为笑谈，立刻被载入笑林广记。

祝贺晓庆大姐，请客请客。我还有一首诗，送给刘大姐：

英姿飒爽世无双
风光难现演艺场
刘家辣妹多奇志
又爱红妆又猖狂
丑陋文化人奖——余秋雨

说起来秋雨先生以前还是俺黑包工头的呕象。当年俺把他的《文化苦旅》看了又看，就为了提高俺的文化底气好让 MM 们对俺刮目相看，所以俺在这里要感谢他。后来余先生又出了几本书，据不少群众说，余先生的作品象王小二过年，一年不如一年，早期才华早已就象他的一篇作品名一样，成为‘遥远的绝响’。尤其对于他的新作《霜冷长河》，我们说三道四社一致认为其显著特点是，字大、行短、书厚、价高、腹中空。先是象培根似的来个论小人、论亲情卖弄哲理，后来把自己的答读者信印书了事。

这些年来余先生声名鹊起，隐隐然以文化大家自居，好象我们人民群众应该仰视他才行。他频频出现在各种媒体，又在诸如大专辩论会评委席、湖南岳麓书院等地不时露脸。其实他的那些文化散文，特别是近期的，文化研究者瞧不上，普通人又看的糊了吧几。所以，俺们认为他也就是一个流行散文作家，他该被摘掉耀眼的光环了。余先生从九十年代中期开始写的散文，如《笔墨祭》、《遥远的绝响》等基本上是把讲述古人的那些文言文故事翻译成白话文然后加一点杂感凑成七荤八素的一锅菜，着实让人失望。

说余先生丑陋其实真正的原因是他对付那些批评者的态度。这一点在他的《论小人》里已露出些端倪，这时，批评者是小人。在答读者信中，批评者成了诽谤者。而在报纸上他的撰文里，批评者成了和盗版书商勾结在一起的不法分子。余先生自己成了自践其言的人，从这点看，余先生文章道德毫无大家风范。所以我们无论如何都要把最丑陋文化人奖颁给余先生，请余先生不要生气。

(鸦雀无声，不少观众已露出疲态)

丑陋企业家奖——牟其中

大浪淘沙，淘尽多少古今英雄人物。多少人杰，都被雨打风吹去也。

改革开放二十年，无数个耳熟能详的企业家名字离我们飘渺远去，马胜利，史玉柱，年广久，禹作敏……。但所有这些企业家中，唯有牟其中一人可以真正称得上是一划时代的具有传奇色彩的奇人。我们虽然把他评为丑陋，但也可把他评为英雄，虽然到目前为止，他是个失败英雄、悲剧英雄。这位用几火车皮从俄罗斯换来四架图 154 飞机的奇人，曾经是至少在商海中挣扎的人的呕象啊。

创造非凡成就是一个奇迹，毁掉庞大产业也是一个奇迹。其投资的盲目性、管理的原始性和家族制度是其最终失败的根本性原因。此人有时竟随随便便的被二三流骗子骗去数百万计的款项，也真不知他是过于实诚还是过于幼稚。现在，负了巨债，据说又有进监狱的危险。牟其中多年苦心经营建立的“江山”，已是飘摇欲坠。嘿嘿，这真是——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呵。

(有人喊道：他之丑陋，胜过别人千美万美)

噢，这我绝对没意见。(黑包工头哽咽着)牟老板，祝贺您，您今天没来，我可不希望您以后在狱中接受颁奖啊，嗷 oooooo

丑陋作家奖——柯云路

有一个人，曾经创造过一个李向南的艺术形象，李向南这个名字成了锐意改革的好干部的代名词；有一个人，曾经是无数文学青年的呕象，受人膜拜；有一个人，自称发现了生命奥秘的新大陆；有一个人，曾经把一群魔鬼妖孽伪装成了天使。没有他，文坛也许缺少了点什么，有了他，各地又多上演了多少草菅人命的悲剧。他就是——(观众层次不齐的喊道)柯——云——路。

原来文人的笔如此利害，竟然把这么多骗子变成了大师，竟然把这么多丑剧变成了奇功。真不明白，既有如此神功，自己又为何没成仙？为何不可以让美国导弹倒着飞回去？

说来也可惜，放着作家不当，柯云路后来沉醉于旁门左道、异端邪教之中不能自拔，也许象他说的，他是那样的无辜，可他在为江湖骗子的宣传中捞到了巨大好处也是不争的事实。没有他的宣传也许不会有那么多人会去相信胡万灵、张香玉、郭志辰之流，没有他给现代迷信穿上科学的外衣，也就不会有那么多人误食神水神药而丧命。

我希望能 在监狱给柯云路颁奖。真是，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丑陋‘大师’奖——胡万灵

人的生老病死是自然规律，但世上偏偏有一些虚妄之辈，利用人们求生的美好愿望，把自己打扮成‘神仙’、‘大师’，欺骗良善，聚敛钱财。这些人个个不学无术，劣迹昭彰，却自命‘神通广大’，让无知愚民顶礼膜拜。这些人，构成了世纪末中国一道独特而惨亮的风景。

我们说三道四社发现，这个奖项的候选人真是太多了。如胡万灵、李洪志、张小平、张香玉……，数不尽数。在这些人中，唯有胡万灵直接医死的人最多，我指得是直接医死，间接的不算。所以大家一致把选票投给了胡万灵。大家都知，这个胡万灵是个小学文化程度的刑满释放人员，竟能利用自己的“神力”成为“生命医学的创始人”，视病人的生命为儿戏，导演了一处处草菅人命的悲剧，可怜，生命的承受力是如此之轻！

其实胡万灵之流在当代如此盛行，主要原因是有柯云路等人为他包装，有一些“父母”官为他开道。若没有这些势力的吹鼓呐喊和保驾护航，胡万灵之辈顶多是一堆杂碎而已。

胡万灵，你 TNND 快来领奖。噢？在监狱呐？赶明儿让公安送去。

丑陋主持人奖——赵忠祥

可能会有一些人不同意赵老师当选。可我们说三道四社认为，虽然倪萍、周涛等人煽情，窦文涛装俗，胡瓜贫嘴，但这都不能叫做丑陋。赵老师曾经不太丑陋，但我们说三道四社的记者发现一张国内著名小报的报道之后，一致认为，赵老师您确实够丑陋的。

这张小报刊登的是记者采访赵老师的实录。

原来事情原由是这样的。赵老师又出版了一部几十万字的自传，结果受到了不少人的批评。赵老师认为批评者是一群“躲都躲不开的苍蝇”。赵老师说法大意是，我赵忠祥为国家为人民做了这么多贡献，难道不该写写传记以示纪念么？你们光见我写书风光赚钱，咋不了解我有多累？我的书，出版后的市场价值达一千多万，这造就了多少就业机会？你们算过这笔帐吗？(有观众大喊：今年国民经济 8% 的增长有赵老师的份儿呀)

早年第一次听赵老师解说俺们对他就油然而生敬意。相当年，赵老师在

央视解说动物世界让我们感觉到学识渊博，有如饱学鸿儒一般，后来有人说那是念稿子，知识实际上是人家撰稿人的，这让俺们好生失望。赵老师还是有知识的，虽然有时被人骂为万斤油，但他还是不识时机的流露自己的学识。那时，他可不丑。记得赵老师第一次出书的时候，有好事者提出了百余个毛病，赵老师进行了强烈的回击。那时我们觉得他稍微有点丑。

现在，我们觉得他太丑了。所以赵老师您就当仁不让，赶快领奖吧。

(黑包工头下场，包打听小姐上场，开始讲话)

先生们，女士们，我们的奖项全部颁发完毕了。通过这次评奖，大家知道名人原来有一些丑陋之处的。我们评出这个奖项，主要的目的是让名人们走下神坛，让他们不再有高人一等的优越感，以使他们百尺竿头，更进一步。虽然他们丑陋，但他们一定会努力变得温柔一些，这将是所有把他们作为呕象的人的福分。

大家不要散场，我们一会还有厚黑小品、丑陋艳舞的表演呢……

毛毛虫拜见著名网皮老豹对话录

作者：老豹

进入公元 1999 春夏之交，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成为网民。有一个叫毛毛虫的年轻网民新近上网，面对无穷无尽、无边无际的网络十分茫然，不知该怎么好。偶然一个机会来到了茶秀，立刻喜欢上了她。可是来茶秀已经几天了，而且上网时间越来越长，孤独感、失落感却越来越深。

为什么呢？原来毛毛虫进了聊天室没人理会，在 BBS 上发了帖子没人跟贴，十分无趣。眼看着毛毛虫的失落感越来越深，毛毛虫的一个比他早几天上网的朋友，叫做小霸王，十分为他担心。于是专门向毛毛虫提出了一个建议，建议他拜访一下茶秀著名资深网皮老豹先生，因为据好些人讲老豹先生是茶秀众网皮中的一朵“奇葩”。

毛毛虫大喜过望，下决心一定要找到老豹先生，向他老先生讨教一下网上的玄机，并学习如何通过自身努力成为一名合格的网皮。毛毛虫当即连发一串迫击炮式的 ICU，终于找到了老豹先生。

下边把毛毛虫和老豹先生的对话中的精华部分，摘录如下(为节约篇幅，老豹简称为豹，毛毛虫简称为虫)：

虫：老豹先生，我很苦恼。我刚进入网上社会，十分的不适应，虽然想大显身手、有所作为，可是没人理我，处处碰壁，我感到越来越失落。老豹先生，为什么会这样？难道网络真的象报纸报道的那样，只能让人的失落感越来越深？您能否给晚生指点迷津？

豹：你是新手，刚上网吧？(老豹做了一个莫测高深的表情：@#%惶恐起来。)

虫：是，是，您看出来了。

豹：看你态度诚恳，我就传你一些秘诀。你知道吗？上网的人要有所建树，要被网上社会承认，一定要经历三个重要的网上人生阶段。

虫：嗯，哪三个阶段？麻烦您指点一二。

豹：大凡上网之人都要首先把自己变成网虫。这是第一个阶段。成为网虫后，要不断努力，不断积累经验，这样才可能变为网皮。成为网皮后，下一个境界，也就是最高境界，是网仙。成为网仙后，就象庄子所言的闲云野鹤，无欲无求，无嗔无怒，泛若不系之舟。我现在，充其量是到了网皮这一层，还需要努力呀。象你现在，只能唤作不入流。我总结一下：网虫——>网皮——>网仙，这是网上成功之路。你可以看到网虫到网痞的线很长，网皮到网仙的线更长。这是因为到了一定层次，往前进步更加困难。

虫：您说的真高深，能详细一点吗？

豹：就拿第一个境界来说，要成为网虫，你首先要多学习。要多听多记网上常用词汇，比如版砖，美眉，还有一些英文缩写，如 MM，DD 等。和考托福一样，词汇量一定要上去，这样才能与其他网虫网痞们做对等交流。否则别人骂你 SB，你还以为是“是吧”，岂不闹笑话了？还要多记一些用语，顺口溜，如“网络网络我爱你，就象老鼠爱大米”等等。

其次，你要努力成为一个网搬。建议你读一下老网虫文心的谈谈网搬那个贴子。你要不辞劳累从各个地方往这里搬运贴子，注意一定要注明转贴，否则会有人骂你。转的贴子一多，自然有人和你对话，或者跟贴。

第三点，你要学会搭讪，套近乎。象在聊天室，一定要向那些管理员级的人物套近乎，必要的时候要送送礼。注意也要多向美眉们套近乎，美眉们是聊天室的香饽饽，她们夸你一句，胜过他人十句、百句。和美眉套近乎，一定切忌一开始就打听人家在哪里，是学生还是工作了，这样显得动机不纯，这可是聊天室的禁忌。

第四，在 BBS 上，一定要多跟贴，拍 MP。不要随便浪费精力，MP 要专向网痞网仙一级的大佬拍。这样你才能引起这些人物的注意。做到这四点之后，你才称得上网虫。

虫：我说最近我在网上没人理，即使写了好贴也没什么改善，原来这些方面没有做好。

豹：你不了解这里的规矩。由于你是生人，人家自然欺生，没人会理你。你得不停的学习，上香，搭讪，拍 MP，才能成为网虫，渐渐进入他们的圈子，一旦成了自己人，自然会有人理你。这时也不要高兴得太早。即使你入了圈子，也可能由于入道太晚而被视为末学后进，不会被器重。所以还需要努力，进入第二个境界，即网皮的境界。

虫：那从网虫升到网皮，应该做哪些努力呢？

豹：成为网虫后，不要忙着得意，要多总结总结，看看自己和网皮还有哪些差距。

要成为网皮，首先要练好版砖功夫。你要分清版砖的各种类型和它们的运用场合，文心先生说过版砖有钢的，铁的，还有金刚石的，其实不全面。这些只是把人打痛的砖。版砖里还有豆腐砖，能打人一身渣。还有 MP 砖，能把人打得直飘。还有硬橡胶做得砖，可以把人打成内伤而外表不露任何痕迹。你要多搜集一些不同类型的版砖，多加练习。什么时候练得收发自如，象小李飞刀一般，那就有所成了。在这方面你可以多向职业版砖、版砖一号二号这些打版砖的老前辈学习请教。

然后你要在适当的时候说适当的话、发适当的贴子以顺应潮流。比如前一段时间草地在谈论爱情，你也可以加入讨论。即使没有观点没有认识没关系，象我写了一篇名为《我对爱情没什么看法》的贴子，不也上榜了吗？

文笔不好没关系，可以改装或炒搬嘛，象我说过的网络名句：一只老豹咬翠柳，两行鸿雁上青天，不也是抄自唐诗吗？或者干脆把自己当网搬时积累的文章，改头换面贴上去，谁能知道？呵呵

第三你要多交一些网上的哥们、姐们，在你受人攻击的时候，他们自然会护着你。

第四……我不能再说了，我不能把我的所有绝活告诉你。

虫：您还保守哪？(毛毛虫心说，是不是要我拍 MP 砖)。那您能否简要谈一下如何成为网仙，以及网仙有什么特征，另外，现在茶秀哪些人可以被称为网仙？

豹：如何成为网仙，我也在学习，探讨。我可以告诉你网仙们的特点。成了网仙后，神龙见首不见尾，一般很少用真名上来。一旦用真名上来，打招呼的，递拜贴的，不计其数。ICU 铺天盖地。所以他们只好隐居起来，象闲云野鹤一般，躲避在三山五岳或天涯海角。偶尔在 BBS 上发个贴子，一时好评如潮，洛阳纸贵，网民争相下载。

(老豹说到这里，脸上露出了极端仰慕、极端神往的表情，毛毛虫听的不由得痴了)。

豹：你要问有哪些人可以被看作是网仙，象四川的妙红和尚，福州的老榕先生，还有咱们茶秀的李寻欢，阿每，五朝，江山，青霜等等，都可归入网仙一类。呵呵，后生可畏呀，我看你根骨上佳，日后在网上大有前途。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多多努力，有你成仙的一天。

虫：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您对我的帮助和指导我永志不忘。

毛毛虫和老豹谈过话之后，象换了个人，神采飞扬，脚下生风，一路唱着：网络网络我爱你，就象老鼠爱大米。老豹望着他远去的背影，轻轻的叹道：又有一个中了网邪的。

假如记忆可以移植

——阿猫的故事

文/老豹

我叫阿猫

我今年二十四岁，两年前我从本市一所著名的大学毕业。毕业后我被分配到西郊的一个大型国营企业，厂里效益不好，在我报到后四个月零三天的时候，我下岗了。

下岗后我到处晃悠，先是在电器城卖 VCD，后来又在电子市场卖元器件，现在嘛我和亲戚在东新科贸中心租赁了一个柜台，专门销售电脑散件，还雇了两个伙计。大多数时候我让他们打点生意，我呢，就到处溜溜。

我爱追求一切时新的事物，穿时髦衣服，听港台音乐，读卡通漫画，看美国大片，吃肯德基，玩电脑游戏，上网聊天，打网球，飙车……，我样样精。我可不愿生活过得那么死板，我信奉及时行乐的信条。周围的人都叫我时尚小子，也有的叫我新新人类。

在这个世界上，除了爸爸妈妈，我最喜欢的人就是我的女朋友花猫了。

花猫是我一年前上网聊天时认识的。当时她在聊天室告诉我特别喜欢看网络小说，特崇拜一部网络小说里的一个叫乔峰的人，我说我也喜欢(鬼才知道乔峰是什么人)。就这样，我们就不知不觉的好上了。我为什么会特别喜欢花猫？这是因为她长得特象小燕子，性格也象。要知道，我最崇拜还珠格格了。我们开始恋爱后，日子过得十分舒坦，没事儿的时候我们就在二环飙车，要么就在网上聊天。花猫总说我们是最佳拍挡，还说我这人从内到外都很酷，酷毙了。

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个女孩，非常喜欢我而我却很不喜欢她，叫猾猫。猾猫是我邻居家的女孩，原来我们都住平房的时候就是邻居，拆迁以后她家就在我家楼上。

我从小就不喜欢猾猫。小时候觉得她长得象女特务，现在觉得她长得象电视剧神雕侠侣里的李莫愁，怎么看怎么象，酷象无比。我喜欢小龙女，讨厌李莫愁，所以我一见猾猫就来气。可她一天到晚有事没事老往我家跑，又是要我教她上网，又是请我去看电影，嗨，简直没完没了。

我这样的生活过得有滋有味，可是忽然有那么一天，我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那天早上一睁开眼睛，发现又是一个绵绵的阴雨天。先上网看看吧。一进 BBS 就发现网上一个叫红专小子的人在发布广告，说他可以提供大脑记忆区移植手术，可以大大改进人的记忆力。还说以后记忆移植将会大大流行，将成为二十一世纪的时尚。

我觉得他是在搞笑，跟贴道：你能把我的记忆力改成爱迪生的吗？

他回贴道：可以，只要你原意做，怎么做都可以。

我又跟贴：你玩去吧，你连联席地址、电话都不留，骗谁？

对这种人，我觉得没必要理会，他们的帖子和电线杆子上的广州老军医广告有什么不同？正在我要进入友情聊天室的时候，忽然收到了一个 ICQ。

哇塞，又是红专小子，他在 ICQ 中说：阿猫你好，我是红专小子。我没骗你，现在我确实可以提供大脑记忆区移植手术。我是本市海军医院的脑科医生，我开发出这种移植手术之后，国家要严格控制，所以这方面的研究已经完全转入机密状态了。可我需要钱，只能私下里偷偷摸摸的干，不敢在 BBS 上留联系电话。

我漫不经心地回应道：是吗？？可我还是有点不相信你

他回复道：这是真的。我已经给几个网友作了移植手术。你知道胖胖虫吗？自从我给他植入龙门阵记忆体以后，他摆龙门阵的功夫成数十倍的增加，整天暴侃、神聊、搞笑，这不已经当上了 BBS 龙门阵板块的班主了吗？还有一个叫白沙的，我给他植入了一种文采记忆体，现在他整天发帖子，有诗，有词，有散文，有随笔.....

天哪，白沙可是我大学同学呀。这家伙有不少坏习惯，特别爱吃生羊肉串，没事的时候就和女朋友去翻兴庆公园的墙。我说怎么回事，最近他想换了个人似的，原来写张失物招领都犯难的他，最近在网上却频频发出文学帖子。就连他那些吃生羊肉串、翻墙的事都写到帖子里，还连连获得好评，吸引了不少美眉。这家伙原来作了记忆体移植手术，嗯.....我。。是。。不。。是。。也。。试。。试.....？！

我给红专小子立即发了个 ICQ，说道：你给我留一下你的地址和电话吧。

他给我回应道：手机 13977272722，地址：紫薇花园 28#楼 12 层 3 号

下了网后我没有象以前一样找花猫去飙车，而是躺在床上胡思乱想。真的，要是能给我植入一些先进的记忆体，让我变得更酷，更帅，更时髦，那该多好呀。不知道有没有危险？要开颅吗？好可怕怕！！

当天下午我就给红专小子打了电话，这个手机号码是真的，看来他没有骗我。我们约好了第二天早上9点在他紫薇花园的实验室见面。

第二天上午我骑着我的本田摩托车，抱着爽呆了的心情，一路风驰电掣，准时来到了紫薇花园。坐电梯上到12层，我径直来到3号房间的门口，按下了门铃。

门开了。出来一个三十多岁的瘦高个男子，带着一副有很多圈圈的眼镜，嘴上留了两撇八字胡。他看到我，有点迟疑，轻声问道：你是阿猫吧。我说。他低声说：我就是红专小子，你快进来吧。

我进去后闻到了一股非常刺鼻的药水味，味道简直比医院还浓。他的房子很大，光客厅差不多有一百多个平方米。客厅里到处都放满了实验器皿和医疗器械。客厅中间放了一张很大的实验台，台子上放了各种实验器皿。那些器皿里，盛满了药水，药水中泡着一种棉花状的东西，我猜那一定是人脑。每个器皿上都贴着标签，每个标签上都写着不同的名称，有综合记忆体，诗词记忆体，有语言记忆体，有计算机记忆体，有忘却烦恼记忆体，有回忆过去记忆体.....

我说：你这里是个地下实验室呀，设施很全呀。

他说：你说地下，确实如此。我只能偷偷摸摸的干，不敢张扬。迄今为止，我的手术没有一次失败，我的客户对我都很满意。他们出去后也从不开张，所以我干了快半年了，没出过事。

我说：他们为什么不给你去介绍更多一些客户呢？

他说：这样不行，容易走漏风声。要知道我可以增强人的记忆，也可以消除人们的一些记忆，做完手术后我总是把客户大脑中关于我本人以及所有做手术的过程的记忆消掉，这样他们就再也想不起这些经历了。所以我的事不会传开。

我说：做这样的手术安全吗？价格呢？

红专小子笑了，露出了白森森的牙齿。说道：绝对安全。我采用了一种新方法，不用开颅，直接把记忆体从人的耳孔里注进去，只要半个小时，待大脑中的新老记忆体彻底融合之后就可以了。价格不贵，每种记忆体880元。你要先付钱才行，免得手术后忘了。

看了红专小子给我推荐的几种记忆体之后，我选择了好一会，决定先植入综合记忆体，这样可以增强我的整体记忆力，据说可以做到看到什么记住什么。然后再植入诗词记忆体，有了它我就可以吟诗作赋了，就可以在网上和白沙大斗法了。我又选择了回忆过去记忆体。我的记性一直不怎么好，过去很多事情想不起来，植入这种记忆体之后我就再也不会那么健忘了。我后来又要求红专小子把我记忆中关于花猫的部分增强一些，而把关于猾猫的部分整个消掉。下次见到猾猫，哼，对不起，我不认识你了。

红专小子听完我的要求后，连连点头。后来又神色严肃地对我说：阿猫，我要事先和你讲清楚，做完手术后，你的大脑中的某些记忆区非常活跃。什么事情记起来后，就要去做，要么就讲出来，否则你会很难受，甚至会有头痛的感觉。

红专小子收完钱后，给我吃了一颗药丸。我眼皮开始沉重起来，不知不

昏昏沉沉睡去……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觉得非常非常热，隐隐约约听到一个老太太的声音：这娃，年纪轻轻的，怎么就中暑了呢？他哥去叫车，咋还没回来。我猛然睁开眼，觉得阳光无比的刺眼，周围的一切景象我毫不熟悉。我看到旁边正坐着一位卖冷饮的老太太。我问她：这是哪里？您刚才说什么？我哥？老太太说道：刚才你中暑昏迷了，你哥把你背过来，说他去叫车，一会就回来，可半个多小时了……

老太太后来的话我没有听进去，只是觉得十分蹊跷。我为什么会昏迷？我哪来的哥哥？我被绑架了吗？

我摇摇晃晃的站起来，推着我那辆摩托车，忽然脑子里冒出一首诗来：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我轻轻的挥手，作别西天的云彩……我怎么会记得这首诗呢？噢，是徐志摩的。

骑上摩托后我缓缓往回跑，一路上我脑子里不断涌现过去的事以及古今中外的各种诗词。我忽然想起来，白沙还欠我二十九块三毛钱呢。其中二十块是大三时我借给他的，当时他说手头紧，要请女朋友去城里潇洒潇洒。五块是我两去买书，他钱不够我借给他的。还有四块三是菜票。这家伙，借了钱就不还了，我一定要找他讨回来。

我一会想起过去的事，一会头脑中涌出很多诗词。想到了诗词我就会把它们念出来。

路人不断的看我。路过建东街的时候，我违规被交警挡住了。在交涉的时候我控制不住给他连念了三首唐诗，交警注视我了半晌，把我放了。

到了楼下，我感到有点饿。拿出一块钱买了两个包子，我只看了一眼盛包子的蒸笼，就记住了里面还有二十七个包子。我注视了一下我家对面的正在修建的楼，结果就记住了楼上有三十六个建筑工人，楼这边的支撑钢管有五百一十三根。

到家后，老爸老妈都在，我没有把今天的事告诉他们，免得他们操心。进了我的房间，看了看表，五点半了。六点种花猫要来，先想想今天的怪事吧。我到底怎么了？今天莫名其妙的昏迷在紫薇花园，醒来后忽然想起了很多旧事，而且知道那么多诗词。更吓人的是，我现在看什么就能记住什么。早这样，我不早成了博士后了？

过了一会门铃响了，我知道是花猫来了。门一开，果然花猫笑嘻嘻的站在门口。我感到有点怪，说：你怎么变黑了。她也用一种奇怪的眼光望着我，说道：我一直都是这样的呀。

我把她让进我的房间，马上就开始我们的见面例行动作。我象往常一样把她抱起来环绕一圈，她说道：你今天怎么？……真坏。这可不象她平时说的话呀。

绕她的时候不小心把桌上的墨水瓶打倒，墨水溅到了她的上衣上。我从衣柜里找了一件PLAYBOY T恤给她，这还是两星期前她给我买的呢。我转过身去，花猫迅速地换上了这件衣服，然后说：你转过身来吧。你这件衣服真好看，在哪里买的。我说：你别跟我装傻了，我们吃完晚饭后去飙车吧。我先给你讲讲今天遇到的奇事吧。

我揽着她坐在床上开始给她讲今天的奇事。她一边听着，一边轻轻的点头。这可不象平时，平时她总是叽叽喳喳的。

忽然间，门铃又响了，我起身去开门。只见门口站着一位长得很象小燕

子的漂亮女孩。没等我说话，她就闯了进来。我忙问：你找谁？这个姑娘性格好像很开朗，咯咯笑道：有没有搞错，你说我找谁？这时妈妈喊道：花猫来了，快进来吧。

什么？花猫？这个陌生女孩怎么也叫花猫，我妈怎么会认识她，我怎么没见过。这个女孩进来后，对花猫说：猾猫你也在啊？。

猾猫？猾猫是谁呀？只听这个女孩又道：你穿的这件T恤怎么和阿猫的一样呀。我站起来揽了一下着花猫的肩，对这个女孩说：这是我的T恤，是她两周前给我买的。

这个女孩大声叫道：什么？。

你可以完全想象当时的情景和后来发生的事了，这个女孩哭着离开了我家。

随后的几天里，大家都说我象变了个人。每天早晨都要早早起床念两个小时唐诗宋词。白天的时候，我不是到处找白沙催债，就是拉着花猫去二环飙车。我的大脑象是一个巨大的容器，看什么就能记住什么。而且我记住了以后就一定要讲出来，所以我见到熟人后，不是念几首诗，就是说说诸如真维丝商店挂了多少件衣服，或碳市街有多少个摊点。结果，除了爸爸妈妈，所有我认识的人全都躲着我走。连花猫(他们非说她是猾猫，我至今想不起来谁是猾猫)最后也离开我了，我虽然很充实，可也好痛苦好痛哭耶。

有一天妈妈回家后说我可能得了一种病，叫做记忆体错乱症。她还说全市已经发现十七八例这样的病例了，目前只有海军医院可以医治。我一听这话开始给妈妈讲海军医院门口有多少棵树，妈妈没理我，站起来去做饭了。

第二天，妈妈领着我去了海军医院，一路上我的大脑不停运转，不断记住眼睛能看到的一切。到了脑科以后，一个矮矮胖胖、皮肤黝黑的大夫走上前来，对我说：你妈妈把你的情况都告诉我了，你是那个常去友情聊天室的阿猫吗？我也常常上网，我的网名叫厚黑小子，你对我有映象吗？我连忙回答：见过，见过，我先给你念一首西风颂吧.....

厚黑小子让我躺在病床上，不断把一些电线、探针连到我身上，我嘴里兀自喃喃念叨个不停：两根红线，四根黑线，六个长探针，九个短探针.....忽然间，电光火石的一霎那，我身子弹了起来，又重重的落了下去，然后昏昏睡去，昏昏睡去.....

第二天中午，我才在家里醒来。醒来后我不顾妈妈的阻挡就去开我的PC，这时候我头脑乱成一团，可是有一件事在我脑海里异常清晰，那就是：去——找——花——猫——

当我一连上我们这个城市的网址的时候，就收到了一个来自花猫的 ICQ 信息，内容很长很长，第一句是：阿猫，你的事我全知道了，明天晚上我们去飙车把.....

我狂叫着跳了起来

老豹于 1999.7.13 涂鸦

另类秋意

包不容

秋意渐浓，不经意间，已经到了秋天。

年年此时都要感受这个季节，感受清冷的秋风，感受湿凉的秋雨。

这里听不到，槐树上的秋蝉声声把春水叫寒。

这里看不到，田野里的无边苍黄把丰收宣告。

这里闻不到，果园里的阵阵果香把路人召唤。

这是城市里的秋天。只有在秋风掠起一阵阵轻尘和凉意的时候，才能让你感受到秋意渐浓。城市里的你，不能在眼里看到秋天，只能在胸中感受秋意。

秋风轻轻的吹，吹走了夏日里最后一朵玫瑰，带来的是一阵阵沙沙的秋声。秋风轻轻的吹，卷起丝丝凉意，穿过你的头发，拂着你的脸，最后潜入你的内心。秋风轻轻的吹，拨开你跳动着的心里迷雾，带给你一种平静的恬淡。

秋风，象一只淘气的猫，不通文墨，却喜欢穿过窗扉来翻动你的书页。秋风又象一个顽皮的孩子，不懂音律，却能用风铃奏出美妙的乐章。秋风尽职尽责，总是在清朗的夜晚，捧起一轮明月。秋风又很多事，总是让失意的人更加失意，快意的人更加快意。

秋风在寂寞的时候，请来秋雨与她作伴。

秋雨试图洗刷世界的沉闷，没想到她使这个世界更加沉闷。潇潇的秋雨中，整个世界变的萧瑟不宁，不得不准备好一切，以进入养精蓄锐的冬季。

秋风和秋雨携手而行。秋风横着呼呼的吹，秋雨竖着习习的下，织成一张斑驳的大网，一网打尽了整个世界。这张网的顶部是苍茫的天际，这张网的底部是行色匆匆的路人。这张网，不知罩住了多少别离，多少失意，多少伤感，多少乡愁。这张网，又不知有多少颗奔腾的心，欲突破它获得自由而蠢蠢欲动。这张网，粘如蛛网，不知粘住了多少执著沉迷的心。

秋风秋雨愁煞人。固然是心里布满春光春意，又怎经得住这秋风秋雨的冲刷。

网络感受之丑恶篇

网络啊网络，你是——

devil, devil, a——-big——-devil!

丑鬼，恶魔，一个大妖兽！

现实中无比俗气的我，早早就随大流赶时髦，上了这个现今看来十分丑恶的互连网。

原本我是想通过网络脱俗的。可在网络中浸淫日久，结果发现网上的我比现实中的我还要俗气，还要可恶。这都要怪网络，这个二十世纪末的怪物，充满了贫乏、虚伪、丑陋，不停的给我带来难以预先想象的俗、鄙、恶的冲击。

初上网的那一段时期，网络使原本迷茫的我更加迷茫。我不停的寻觅，

我不停的张望，我一切的网上行为都象是足球比赛的慢动作回放一样在缓慢中完成。这个网络，号称是能前所未有提高人们效率的动力源绝非象某些别有用心的人诈称的那样，是什么虚拟世界中的核子发电机。而实际上网络的速度比春秋时期孔子他们家的牛快不了多少。

谁都知道，人在两极之间，如善与恶之间，来回摆动太久的话迟早会得精神分裂的。我在现实生活中如蚂蚁般快步行走，而在虚拟世界里如蜗牛般闲步慢行，这种两极之间摆动与反差使我不知不觉比别人耗去了更多的光阴。这个网络，使我苍老了许多，这是它对我的第一个冲击。

上网没多久我就来到了一个传说中的桃源——聊天室。到了聊天室，发现这里大妖精、小妖精、大色狼、小色狼到处充斥。平时在白天，大家相互谈些无聊至极、无关痛痒的话题，诸如哪里的天空不下雨啦，明天你是否依然爱我啦，你知道我在等你吗？等等。一到深夜，乖乖龙得东，聊天室一下子变成了韦小宝家的丽春院，除了脏，就是色，除了色，就是淫。在这里可别提什么王法，语言、视觉上的骚扰和放浪都是虚拟的，如果你原意，那就随随便便的骚扰别人和接受骚扰吧，不用后怕。聊天室真是个大酱缸，引无数弄潮儿竞投入。

聊天室里男变女、女变男是无比的容易。在这里你可以过足骗人的瘾。你是一个人近中年、面呆体肥的有妇之夫，可以不易容、不做手术就成为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你是一个不谙世事、初入社会的少女，可以不变声、不做化装就成为一个腰缠万贯的大款叔叔。不过在聊天室呆得久了，你会发现你这个大骗子的周围到处都是小骗子、老骗子。

在这个比现实生活还要丑恶的世界中，我的网络人生，在骗和被骗中如出土嫩芽般，在厚厚的粪土堆中，不断的茁壮成长。

聊天室呆厌了，我就来到了 BBS。初到 BBS，很感新奇。由于原先在单位喜欢和张三王六侃球，我首先光顾了 BBS 部分的体育版。原想看一些奇文佳作，谁成想看到的是一堆堆勒索。有好写评论的，如工兵一样勤恳，每天不停的写，但见辛苦不见回报，这种东东无论哪家大报小报不是信手拈来？还有插科打诨的，有胡乱骂娘的，有煽风点火的，乱哄哄既象菜市场又象奖金分配会，吵来吵去，争来争去，怪哉，还都不觉得累，邪乎不？有个别网站如竞技风暴，总爱把一些观点可笑、文理不通的帖子放到主页上，原打算增加人气实际上却泄了底气。罢，罢，罢，去你的体育版。

烦够了 BBS 的体育版，我就转战政治杂论类的版。不知是我无缘见伊，还是伊无意逢我。等我去游览国内国外各大 BBS 的时候，正值神州遭遇二李闹中华。风波所及，这些论坛关的关，坏的坏，躲的躲。想找一个挥洒我强烈敏感的情绪的地方都不易，国家兴亡、世事变幻，藏在心头，莫流于笔端，我闪。

文学版是我寄期望最大的一个 BBS 版，当时确是想做一回文学青年。最初胆战心惊，蹑手蹑脚只是做为一个看客在门口逡巡。后来胆子渐渐放大，跟几回拍马屁的贴子。终究按奈不住也尽然弄起雅来，码几个“文学贴”放上去，没成想这种狗屁不通的东西尽然也有人叫好，真真的笑死人！这个地方是最欺生的，最认名的，在把自己弄成熟脸后发帖，不管帖子质量如何，点击数想长二乙火箭一样，蹭蹭的直往上升。若换个名字，帖子即使写的不错，也没人答理。就象当时为评职称写的第一篇论文，数易其稿，改了再投，退了再改，呕了十桶八桶的心血才得以发表。当发表的东东一多可就不得了，

还有人找你约稿。网络和现实，是何等的相似。要是人缘不错，还有人为你做传，或把你写入章回小说里。靠，成名人喽。网上名人都是从文学版起家的。在这里成了名人可了不得，只要有东东出来，马上就能放在首页，点击人气值直往上升。

我所见过的聊天室和 BBS 的女孩子(真的假的都算)，总是被虚幻绚丽的花环围绕着。

她们周围总是少不了众多的纯情少年、多情老男。沉醉在阿谀奉承的海洋中，他们乐此不疲的渲泄着所谓温馨浪漫的小资产阶级情调。不知这种虚拟世界中虚幻绚丽是否能提高她们在现实生活中的战斗力？醒醒吧，姑娘们！这种虚幻的美丽是根植在网络这个丑恶的粪土堆上的，重回你的现实中的自我是明智之举。还在等些什么？

上网一年，耗去了无数的金钱和精力。网络使我把不少的金钱献给了国家的信息产业，这倒确实没什么，就算是爱国主义的一种体现吧。关键是它不该把我在贫富队伍中的名次又降了无数回，使我在即将进入二十一世纪的时候，远望着彼岸的小康生活怆然泪下。丑恶的网络还耗去了我不少比钱更宝贵的时间和精力，使我常常把虚拟和现实之间天平做了不正确的倾斜。更要命的是，这种倾斜象是有瘾，但倾斜久了。会伤了自己的。就象吃红烧肉，若天天吃，不把自己吃伤才怪。现在罢网、告别的人这么多，难道不是上网上伤了么？歇歇再来吧！

丑恶的网络，你妄图夺去我的精、气、神，试图带给我俗、鄙、恶的冲击。俺歇歇吧，补点东洋大补丸，吃点免疫药，我还要来的!!!

爱情群英会上的总结发言

文心

各位朋友，各位来宾，大家好！

近来我们草地煞是热闹，大家都撩开面纱、含情脉脉地讨论起爱情，很多人提出了自己的爱情思想。其中有不少思想观点非常新颖，很有开创性，填补了我们茶秀在这个领域的空白，因此我们召开这个爱情群英会，来总结总结，表彰表彰。(全体起立，鼓掌)

这次爱情讨论在网络各界引起了极大的反响，各色人等踊跃参与，充分体现了茶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宗旨。这次讨论所造成的影响不但在虚拟世界中有着极大的积极意义，就是在现实生活中也有着不可低估的指导意义。因此我们这次会议要出一个决议，对有关人士提出表彰，并对他们的爱情观作出定论。

首先我们要表扬的是花自芳花先生，他提出了花式爱情观。虽然有人说此人来路不明，很可能是《三侠五义》中的花蝴蝶花冲。更有人说根据花先生的爱情观推断他必然是花冲无疑。但我们凡事都是要讲证据的，不能搞瞎猜疑，胡判断，以免酿成大错，不能冤枉任何一个好同志。

花先生最大的贡献是对爱情做了定量的分析，他提出了一个数学公式以阐述爱情：爱情=友谊+性。虽然有无数前人提出了类似的观点，但他们都没

有花先生的论述这么准确。花先生的给这个世界无数懂算术加法的人指点迷津。花先生给爱情赋予了生理和精神的双重定义。花先生的花式爱情观，让爱情走下了神坛。

让我们为花先生鼓掌。(鼓掌)

俗话说，红花要靠绿叶扶，只有花没有叶可不行。在我们这次讨论中，有一位 YEXIAO 美眉，也就是小叶子，她是我们这次爱情讨论的发起人。我们决定把她的爱情思想命名为叶式爱情观。

叶式爱情观完全不等同于花式爱情观，这种爱情观不是算出来的，而是从生活里来，又到生活里去，并在生活中无形地感化了她的老公。这位美眉的爱情观有着有着强大的影响力，这种影响力使得她的老公戒了烟。YEXIAO 美眉的爱情观对那些可爱的、年轻的美眉们极其有指导作用，可以让她们在自信和聪明中找到爱情。为 YEXIAO 美眉鼓掌。

(鼓掌)

我们茶秀还有一位冷静先生，他经过深思熟虑，苦思冥想，冷静地提出了冷静式爱情观。冷静式爱情观与花式爱情观及叶式爱情观有所不同。这种爱情观外冷内热，尤其在严冬的季节里极为有效。这种爱情观对那些性格内向冷静的人及其具有指导意义。

有一位先生，他的名字会让我们想起建筑工地，也会让我们想起街头斗殴。他，就是版砖二号先生。他举起版砖无情的打向了花先生，结果也打出了自己的版砖式爱情观。

他提出，爱情观与瀑布有关，飞流直下，气势磅礴，并且能感到美，实在不容易。更重要的是他还最后提出与本次群英会会旨相似的观点：愿天下少男少女都能追求到自己神圣的，纯洁的，甜美的爱情！！

让我们向版砖二号先生致意！

本来有人建议把老豹先生的爱情思想定为豹式爱情观，很多人表示不同意。都说只有豹式坦克，没听过什么豹式爱情观。再加上此人头脑昏昏，对爱情就没有看法，讲了两小时他的爱情观，后来又对爱情没有看法。这不是要添乱么？因此我们只能对老豹先生说声抱歉。我们要鼓励老豹先生以后要多加努力，争取早日提出自己的爱情观。

以上提出爱情观的人士每人可以得到 2000 元网币的奖金，以示鼓励。

最后我们要表彰众位和尚们，正是他们的光临使得我们的爱情讨论变得尤为重要、更有价值。和尚们在么？

同志们，朋友们，我们这次还想确定一首爱情群英会的会歌，可是近十年的歌太烂，所以我们拿十年前的一首歌作为会歌。

全体起立，一起唱：

我的爱情，
好象一把火，
燃烧了整个沙漠。
太阳见了我，
也会躲着我，
他也怕
我这把爱情的火。

我对爱情没有什么看法

作者：老豹

“你刚回来，又要走了。”昨天晚上妻子淡淡的用幽怨的口气说道。当时我正在草地，正逐字逐句地读着花自芳的那份“我对爱情的一些看法”的帖子。听到这话后我回过头来望着妻子，一时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一种复杂的感觉从心底里迅速上升，一下子攫住了我的整个躯体。这是爱，不舍，愧疚，还是无奈，我一时说不清楚，也想不清楚。

这个世界真是小，昨天还在西安，今天我又一次来到了北京。这几年来，因为工作之故，我常常远离家乡，远离家人，频繁地在京陕两地之间穿梭。虽然长久以来一直自以为这几年的所作所为本来就是为了对得起自己，对得起家人，对得起周围人的眼光，可是这些自以为是的的东西，自昨天以来我才发现，它已经被另外一种感觉变成了一种非常苍白的自我安慰、自圆其说。这种无法明晰、无法诠释、难以割舍、难以名状的感觉是什么，是我和妻之间的爱情，抑或是亲情？我一时说不清楚，也想不清楚。

记得茶秀停开的那几天里，我有一次去了碧海银沙的聊天室，当时我正和几个人狂聊暴侃，忽然有一人跳了进来，对我说道：和我聊聊吧，你开个话题吧。我阴阳怪气地说：聊什么，聊人生态度，还是爱情婚姻？当时有人就嘲笑我：你还聊爱情婚姻呢，老豹你搞笑啊？大伙都笑了。是这些人不懂得爱情，厌恶爱情，还是不屑于谈论爱情？我看都不是。爱情跟我们每个人都有关系，一些失去爱情的人在重新寻找着爱情，一些没有得到爱情的人正在憧憬着爱情，一些受过感情伤害的人正在逃避着爱情，一些处于热恋中的人正在咀嚼着爱情。尽管如此，我们每个人都无法把它具体明确为一种可以确定概念定义、内涵外延的事物。

人是什么？千百年来多少智者和凡人都考虑过研究过这个问题。我们可以从生物学的角度对之下一个定义，也可以从社会学的角度给一个说明。爱情是什么，我想自有了人类以来同样有人考虑过这个问题。翻开历史长河中漫漫无边的文献，哪一个定义是准确的？哪一个说明能被人们广泛接受？我想很难找到真正的答案。但几乎所有的定义、所有的解释都有道理。所以，我倒觉得，爱情，这个东西，或不能称作东西的这个东西，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啊。所以，我一直避免跟人讨论这个问题，即使我跟最亲近的人在一起，即使我想说，我也避免说出什么什么你那几个字。（今天例外，你们又不认识我，所以鼓起勇气谈谈这个话题）

你可以说爱情是伟大的，因为古今中外不乏惊天动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你也可以说爱情是平凡的，这种平凡未必不如那种伟大来得强烈。正如杜甫先生所言，石壕村里夫妻别，泪比长生殿上多。你也可以说爱情正在发生的时候是短暂的，只有在追忆的时候才是绵长的深远的，所以苏东坡先生才会说，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

你也可以说，爱情是圣洁的，是脱离于世俗世界之外，深藏于精神世界之内。你也可以说爱情就想花自芳说的那样，爱情就是友谊再加性，未必是完美的友谊，也未必是完美的性，加起来，混合混合，也有可能成为被一些人接收的爱情了。你也可以说爱情是庸俗的，象韦小宝和建宁公主之间似的。

忽然觉得某无名氏说得也对，爱情，他妈什么东西都不是。

咦，爱情太玄妙而说不清了，就想信息学里的混沌概念。浑浑然，沌沌哉，所以你不能认为你没有经历某些感受就硬说别人也没有过，你也不能因为你认为爱情怎么样就以为天下人与你相同。

嗨，爱情这东西，我越来越说不清楚，也想不清楚。走，给俺老婆打电话去。

老豹，1999.6.14

鲁迅到底是不是朋克

文/老豹

中国人经常犯这样的流行病，喜欢批判古人，喜欢把死了多年的人从坟墓里拉出来大加鞭笞。这好象是和文革中的批判宋江一样，把他从一千年前拉回来，重新揭棺分析一番，然后再盖棺定论。赵家老哥把鲁迅请回到六十年代，面对面的和朋克比较了一番，得出的结论似乎是，鲁迅原来就是朋克，朋克都是鲁迅变的。虽然文中没有这样明说，但我的理解是这样的，别说我看不懂你的文章。

看了赵家老哥的文章，起初我感觉象是吃了一碗蚯蚓。后来这碗蚯蚓把我的肚子给闹坏了，我不得不对引起我闹肚子的罪魁祸首讨伐讨伐。

我知道现在有些人不喜欢鲁迅，以骂鲁迅、贬低鲁迅为荣。其中可能确实有一些是研究过鲁迅其人其文的。但不可否认的是，他们中的一部分是盲从的，更有一些完全就象电路里的非门。就象文革中的那句名言所说：只要敌人反对的，我们就支持，凡是敌人支持的，我们就反对。现在把这种做法放到鲁迅身上，就成了：凡是XXX以前赞扬过的旗手，我们就要反对，凡是XXX反对过的人，我们就要赞扬。从赵家老哥对鲁迅明为分析比较、暗为全盘否定的观点来看，他完全是一个大非门，一个大大的非门。

其实我以前也是一个大非门，愤世嫉俗，批判一切，否定一切。在三四年前的一个傍晚，当我和另外一个非门以及我们的法国朋友阿兰漫步在巴黎街头的时候，我们谈到了许多关于中国的话题。记得当时我们言及中国必然要批评半天。从政治到经济再到文化，采用了赵家老哥同样的中西比较方法，和法国做了一系列的比较。结果呢，当然是批判，除了批判，还是批判，对法国呢，除了崇拜，还是崇拜。令我万万没想到的是，阿兰打断了我们的话，他告诉我们，在他们法国同样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社会问题。他并不喜欢听我们的满腹牢骚，满嘴抱怨，什么国家，什么社会没有一箩筐问题呢？当时这个潇洒的法国小伙的话对我的触动很大。

这两年来，可能是随着年龄的增加，我开始重新反思一些东西。对社会，对国家，对历史，开始了重新的认识。以前用非门方式得到的那些观点和结论，现在总喜欢用包含了非门、与非门、或非门和异或的复合电路去分析。就象对鲁迅，最早是受那个年代的政治宣传的影响，全盘接受，无限崇拜。后来变成非门以后，就开始严加批判，彻底否定。现在呢，对他有否定，也有敬仰，好象敬仰的成分多了一些。

真正客观的认识鲁迅，我认为既要拨开罩在他头上的绚丽光环，又要抛开一些固有的成见。我们既不能把他捧上天，也不能把他骂的一钱不值。鲁迅是什么？鲁迅是新文化运动的健将(胡适语)。鲁迅是拿一只笔来唤醒民众的文人。鲁迅是白话文运动的急先锋。鲁迅是写小说的大师，写杂文的大家。鲁迅从来不折腰谄媚权贵，从来都站在穷苦民众的一边。鲁迅又是一个翻译家，文学研究家。胡适先生曾经评价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时说“这是一部开山的创作，搜集甚勤，取材甚精，断制也甚严，可以替我们研究文学史的人节省无数精力”，这是很高的评价。

就个人性格品德而言，鲁迅确实有很多缺点，甚至可以说是污点。性格狭隘，气量狭小，睚眦必报，不能容人……他确实骂过很多人，他甚至和自己的兄弟都和不来。但象赵家老哥说的在五四期间，十有八九的文化人被鲁迅骂过，这种说法又有点不尊重历史了。扩大事实，这可是对不住古人的。

我们评价一个文人应该对他的个人品性少一些探讨，而应多一些对他的作品和成就的讨论。就鲁迅的作品和成就而言，本世纪能和他相比的，寥寥无几。我现在确实这么坚定的认为。

赵家老哥把严肃问题庸俗化了，他的目的似乎是把鲁迅这个人物庸俗化。你口口声声说不知道鲁迅和朋克有什么共同点，似乎说并非贬低他，可在文中却这样说：鲁迅的杂文就象争强斗胜的小孩子打架，胳膊被拧成麻花，还能嘟囔着“*你妈*你妈*你妈个大乌龟”。文中又说：鲁迅的照片极具“冷幽默”的味道，每次看见鲁迅的小胡子，都忍不住大笑。除了人身攻击，你还能说出点什么？

这样的文章本来是不值得一驳的，但我深为老鲁打抱不平，所以码一版砖。鲁迅永远是鲁迅，不会变为朋克。朋克永远是朋克，决不会是鲁迅。我看你倒有点象是一个十足的朋克！！

春日里，让我们了无遗憾的去旅行

春风拂渭水，落花满长安。又是一个春暖花开、阳光明媚的季节，又是一个登高望远、出门踏青的时节。爱好旅游的人们已经开始做着各种各样的准备，以便在这令人迷醉的春日里去游山观海，踏访名胜。

老豹也是一个深爱旅游的人(豹)，这几年来走南闯北，在旅游方面也算有点拙见和心得。平日里少人理解少人听，今天俺要在此与众位网友、旅友沟通沟通，交流交流，不吐不快，嘿嘿，:)。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首先要对你的目的地有一个正确的认识 and 了解，产生一种恰当的期望，从而在旅游时或旅游后，你会得到最大的快乐和满足。譬如，如果要去云南旅游，那么你是去游览独特的天南风光和体会特殊的民族风情，而不是去参观历史古迹。如果你要去陕西旅游，那么那里有世界闻名的历史遗迹，如兵马俑、法门寺，安定因素而你若带著一种游九寨沟的心情和期望，那必然会游兴大减。如果是去陕北旅游，那里的黄土高坡和窑洞在世界其他地方是很难见到的，会给游人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

若是你以一种游西湖的心境去陕北，那必然是失望大于期望了。

如果我们注意观察我们身边的人群，就总会发现有一些人经常在旅游之后抱怨个不停。这些人觉得世界上任何风光胜景都是言过其实，徒有虚名。在他们看来，游过的地方都没劲，云南交通不便，陕北缺少青山，西湖人多，桂林水臭，成都菜辣，故宫呢，怎么远没有我原来想象的大。总之，他们没有享受到旅游所带来的乐趣，真是入宝山而空手回。他们付出了金钱、时间和精力，带回的却是疲惫的身躯和失望的心情。为什么会是这样呢，究其原因还是没有调整出正确的旅游心态，没有产生正确的期望，或是有着过高不现实的期望。总之，有正确的心情和期望，是保证你旅游成功的首要条件。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要注意不要让旅游中的一些不太愉快、不太满意的事情影响了你的旅游心情。旅游是一种在辛苦和疲惫中寻找快乐和放松并增长见识的经历。

如果你在旅途中非常劳累，或在异乡购物上当，或与人发生冲突，那么，尽快的忘记这些，调节一下心理，不要让这些事情占据你的整个心房。背起背包，唱着：抛开忧郁，忘却那不如意，走出户外，让我们看云去。然后乐呵呵地冲向下一个景点，去获取你预期或意想不到的风光和见闻。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需要注意旅游不仅仅是观光，而且还是增长见识和经验的好机会。古人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意思是说旅行所带来的经验和知识与从书本获取的一样多。例如去历史古迹，你可以得到一些历史知识，而且往往能获得一些很有意思的野史、趣闻。去繁华的大都市呢，你可以了解大城市的时尚和繁荣。去自然风景区，你能够直接面对自然界的奇花异树，鸟鸣山幽，这同样能使你增长见闻。如果当地有博物馆，也不要放过，去看看古人在这块土地上留下的各种印记，了解了解我们古代文化的博大精深。老豹有一个习惯，在一些名胜古迹，喜欢记录古代名人骚客题下的对联、诗词，然后，点头直夸，好诗，好诗。岂不快哉！！呵呵。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建议大家采纳豹某推荐的八字方针，“一快一慢，一短一长”。

那就是，行路尽量要快，赏景尽量要慢，杂事耗时要短，景点驻留要长。有少部分人的旅游习惯非常不可思议，他们行色匆匆，飞快地来到旅游点，然后又飞快地走了。

好象他们只是为了证明，我来过这个地方了，有时还刻字留言：山西刘老大到此一游。

又譬如花了很长的时间去爬黄山，到达山顶后，却只呆了五分钟，回去后还到处叫嚷：我去过黄山了，我去过黄山了。你去问他们游过的地方如何，他们往往说不出个子丑寅卯来。这样的旅游方式实在不可取。所以我建议他们，不如呆在家里，看看电视上的祖国各地。嘿嘿。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老豹特别建议，千万别漏过当地的名吃。俺这里说得是大众名吃，不是大酒店里的特色菜，既花钱少，又满足了食欲，还增长了嘴上的见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方人有一方的吃法。去云南，你怎能不吃过桥米线和汽锅鸡，如果能有牛干菌和宣威火腿那就更好。去洛阳，一定要喝碗驴肉汤。银川的红烧羊羔肉肯定比你那儿的要正宗，你尝是不尝？去太白山，多点一些山珍野味的菜，那里的野味不贵，可要注意不要吃国家保护动物，这是违法的噢！陕北嘛，最好吃的自然是洋芋擦擦，保管你吃得满嘴流油，回味无穷……。得得得，各地好吃的东西太多了，豹某都数说不

过来了，连自己都流口水了。另外，爱喝酒的朋友不要忘了喝当地啤酒，啤酒也是有地方特色的啦，千万不要点什么青岛、贝克等外来啤酒。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可以适当的进行一下购物。根据自己的喜好在当地选购一些纪念品和特产，可以留给自己作纪念，也可以送给亲戚朋友。老豹建议多在远离景点的市区买一些当地的特产，因为在旅游景点，有很多赝品和假货。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最后要注意的是安全问题。拿好你的小钱包，一定要小心，没准你旁边的那只手就是第三只手。网上到处都有女性防狼手册、男性照妖指南，老豹建议哪位旅友写写旅途防狼手册、照妖指南什么的。要知道，你一到某地，当地人很容易判别你是外来的还是本地土著，不小心就会被狼、妖盯上，切切要注意，不要相信陌生人的话。如果你们是群游，即一大帮人结伴旅游，注意不要逞匹夫之勇，与人动手打架。当然有些时候，我强敌弱，敌我力量对比悬殊，也可以适当的收拾一下那帮菜鸟，注意要点到为止。

春风习习吹来，仿佛在轻轻地告诉俺们：快去旅行吧。老豹涂鸦了这篇东东，与大家交流。真诚希望众位网友旅的愉快，游的高兴。

好，我们在旅游景点见，那位黑黑胖胖、满脸胡须、长的比陈佩思好比朱时茂差的人就是我。嘿嘿。

老豹

1999.4.24

国骂、网骂和球骂

文/老豹

(一)

国人好骂，举世皆知。上至达官贵人，下到凡夫俗子，都有过以骂人来渲泄情绪或攻击别人的经历，当然也有过被别人骂过的经历。如果有人说他没骂过别人，或者说他没被骂过，倒是奇事一件了！国人好骂者众多，厌骂者也多。虽然厌骂者屡屡提出各种形式的抗议，但国人好骂这个现象非但没有被消除，反而愈演愈烈了。

国人骂人有很多不同的形式和内容，这些内容和形式丰富多样，效果也自有高下之分。在最通俗的骂人方式中，有些人骂人时喜欢把自己和被骂者的长辈联系在一起，如“我是你爷”“你是我孙子”之类。有些人则喜欢通过宣称自己和对方的长辈有性关系来达到骂人的目的，“X你妈”之类。另一些人则喜欢给对方下定义，如“你是太监”，“你是猪”之类。还有的人则喜欢在骂人中大量使用对方的身体器官。中国骂人的学问很多，可以说博大精深，不可穷举。

骂人有时表现出很强的地域性的特点。山东人如韩复榘之流好骂出个“他奶奶个熊”，而浙江人如蒋介石之流则喜骂“娘西皮”，江苏人如扬州韦小宝则热衷于“辣块妈妈的”。前边提到的“X你妈”中的X在不同的地方可以给出不同的词，象在陕西和北京，这个X就截然不同。

在解放战争中，白崇禧在判断与他对峙的解放军的来历的时候，曾经问被解放军俘虏过的士兵他们是如何被骂的，结果发现被骂的用词中没有发现XX(音“JIBA”)一词。

白崇禧据此判断出这些解放军部队决不是河南的，也就是说不是二野的。他又结合了一些其他因素判断出这些部队是来自东北的。白崇禧发出感叹：林彪来得真快呀。

骂人的话几经发展，其中的一部分已经变为不少人的口头禅了。如最具代表性的国骂——“他妈的”，流传甚广，有中国人的地方就有它的身影。有些人反对这个词，有些人则为之辩护。据说以前李政道在国内某知名大学演讲时在某个话题上给卡壳了，一急之下冒出来个“他妈的”，一时语惊四座，满场哗然。李先生连忙解释说，“他妈的”是国骂，往往在理屈词穷之际有传神之妙。一时传为笑谈。

另外一个使用频率极高的国骂是“我X”。一般男性公民使用这个词的情形较多。

这个词后来有了新的发展。据报载，台湾过去曾在法律上规定严禁在公众传媒上出现这个词。俗话说，上有对策，下有对策。这个词后来进化了，变成了“哇塞”。“哇塞”这个词完全是变成了一个中性的感叹词，传遍了全球华人圈。谁也未曾料到来源于“我X”的“哇塞”竟然有如此广的传播范围。

其实说白了骂人、说脏话是人类丑陋阴暗面的表现，和人类所倡导的文明是背道而驰的。骂人之后往往给被骂者造成伤害，有时甚至会造成相当严重的结果。历史上不是有诸葛亮骂死魏国老臣王朗的事件吗？那可是被活活骂死的。骂人往往和污蔑、造谣与羞辱对方伴随在一起，会给被骂者造成名誉形象上的损害。

虽然骂人、说脏话不是一件好事情好习惯，可不少人还是乐此不疲。可能这就象抽烟一样，对许多人来说，是一种瘾，明知不可为而为之。

哇塞，我们以后还是少骂些人吧。

(二)

“裁判，饿……X……你……妈……”

比赛刚开始几分钟，我听到我座位左下方的位置上猛然发出了象秦腔《十五贯》里娄阿鼠式的声音，似要爬山绕梁一般，连过十八道坡，托着长长的尾音，好一阵才慢慢减弱，最后嘎然而止。我异常专注地看着此君的表演，以至于暂时忘了看球场上的表演，结果几乎没看清鲁迪内是怎么倒地的了。

当时是我从北京回来的第二天的傍晚。应骚和尚之约，与五朝、极右、胡一刀、棒棒糖等网友一起去看国力和日本川崎队的比赛。严格来说，我应该算是个假球迷，属于那种很会看热闹而不怎么会看门道的主。因此，球场和看台上的任何有趣热闹的事都能把我牢牢地吸引住。

当比赛开始后，我立即被两种热闹给吸引住了，一种是球场上的热闹，一种是看台上的热闹。球场上的热闹以肢体表演为主，而看台上的热闹则以语言表演为主。我有点不知所措，一会把视线转移到球场，一会把视线转回看台。我的视线，就象我家的电视机一样，四频道八频道间转换个不停。

看台上的表演以喝彩、嘘声和球骂为主。其中，球骂爱好者所表现出的各种骂功给我的映象最深。

我发现球骂有独骂和合骂两种。独骂是指一个人骂。独骂高手一般表现

出以下特点。

一是要声音大，只有递出一句经过大功率声带放大器放大的声音，才能引起他人的注意。

二是要把握时机，一定要在众人齐声呐喊渐微之后发出独骂。如果把握不好时机，自己的声音会淹没在嘈杂喧闹的海洋中。我想这些独骂爱好者一定在平素里十分压抑，而且有极强的表演欲，所以在看球时不知不觉地发泄了出来，他们给我们奉献了一出出单口相声似的表演。

球场上的合骂最能体现集体的力量。合骂一般是众口齐声，这种类型的表演与大合唱既相似又不同。相似的是二者都有很大的音量，不同的是合骂往往比较短，最多也就几十秒。合骂的声音一般开始比较齐，渐渐声音变乱变小，最后转为嘟嘟囔囔的群口相声。合骂的内容不长，一般就几个字，而在陕西，往往是一个字。这一个字的合骂能产生很强的共振，使人不由得怀疑新建成的体育场看台能否抗得住这种低频共振。

我们绝不能说球场骂人的人素质低下，我们只能说他们是为了发泄，为了放松，为了快乐，为了好玩。我们也不能说球场骂人的人伤害了别人，因为他们大多数时候并不是针对某些特定对象的。可是我们可以说，球骂严重的影响了我们的看球环境，影响了在彼此心目中的形象。试问各位，你愿意带着自己的孩子去球场看球吗？你愿意让他们在球场学到各种各样的骂人技巧吗？你愿意让他们学会球骂之后又被别人骂为低素质吗？

我亲眼看见离我不远的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在整场比赛中参与了多次的合骂，我看到他一边骂一边表现出非常灿烂、非常可爱的笑容，我想他当时一定觉得非常快乐。而我，心里象灌了铅一样，沉重了许多。

比赛结束了，陕西队以二比一输给了川队。

播音员高声念道：请某某集团总经理某某上台颁奖。

众球迷齐呼：X……(低音)

播音员高声再念道：请给冠军队颁奖。

众球迷又呼：X……。(重低音)

播音员高声继续念道：请给亚军队颁奖。

众球迷再呼：X……(超重低音)

嘿，看台都快塌了。

众人在大声骂，我们几位在呵呵笑……

拥抱这另一个世界

——我的网络随想

作者：老豹

在 Modem 发出欢快的，时断时续的唧唧声中，我暂时告别了身边喧嚣纷杂的现实世界，忘却了它带给我的所有欢欣和烦恼，进入了那个包容我和另外一些被称作网民的全新世界。当我一连上网络的时候，真实的现实存在立刻与我告别，而真实的网络生活却扑面而来。

生活就是如此，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当她对一种存在打开大门时，

她对另外一种存在也关闭了大门。所以当我郁郁独行、蹑手蹑脚地来到网络中的时候，我的现实存在则已被关在门外，远远地回荡出万里之遥了。

我这时内心底处执着地认为，在网络的不知距离不知方位的另一端，一定会有不少志趣相同者，已经性急的先我而至，早早加入了网络上永无停息的欢聚。他们并没有事先约定，然而却那么默契。他们并没有在等待我，而我却知道应该去寻找他们。这种共同爱好导引下的相聚令我沉醉得一时忘记了尘世间的一切。我们的相聚，有时是在聊天室发生，而有时是在 BBS 相遇。有时是和他(她)们本人相会，而有时是和他(她)们充满真实情感和思想的文字相会。

随着我融于这个网络世界的时日变得越来越长，我越发觉得她不仅仅带给我无边无际的知识和信息，她还把一群和我一样有恨有爱有苦有乐的人带到了我的面前。我们不仅仅被网络本身触动，但我们更多时候是被网络背后的那群人所触动。我不仅感叹网上知识和信息的浩瀚无穷，同时还感叹有如如此多的人在网上和我一起欢笑，一起感动，一起烦恼，一起沮丧。

人类社会已经发展了数千年，人类的文明在不断的进步，到了今天，这种进步简直发挥到了难以想象的极致。但我们又不得不承认，数千年来人类情感却并没有象人类文明一样，发生同样大的变化。即使情感进入到网络中，依然与真实生活中相似。看看网络众生吧，在网络中，他们有的人抒发着自己的快乐，有的人表露着自己的苦恼，有的人寻觅着爱情，有的人巩固着友谊。

网络友情并非想象的那么虚幻，网络传递的各种友谊没有现实中的物质来搭桥，没有现实中的利益做铺垫，因而网络友情才是一种纯粹友谊的友谊。它可能不是很深，也可能不会太久，但却至少是一种阶段性很真的感觉。有的时候我甚至觉得，在现实中，这样的真太少了，所以我们才来到网络中来寻求。

我坚信网络爱情的存在，因为已经有一些网络爱情的收获者们的真实故事传于耳际了。我之所以相信它的存在，不仅仅是由于这些真实的故事。主要是因为我认为网络完全可以传递人们诸如友情和爱情这类真实的情感。但我不相信纯粹的网络爱情，正如我不相信仅靠书信沟通而无实际接触的那种爱情一样，此两者是同样的虚幻。如果爱情在网络中萌发，那必须要在现实中继续完成它的使命，只有如此，才能克服网络爱情的虚幻性。

不曾拥抱过网络世界的人，可能会丝毫不相信网络友情和网络爱情，这是因为他们站在过于遥远的岸边，所以不相信远处大海中灯塔的光芒会是一种存在。他们认为这些网络中的网民所有的网上行为那么不可理解。他们更认为网民喜爱聊天是因为极其无聊和空虚，他们还会认为网民写的各种帖子都是无病呻吟的宣泄。可是我的亲身感受却无可辩驳的告诉我，他们无聊，是因为他们充实；他们呻吟，是因为他们健康；他们寻觅，是因为他们执著。

今天，网络对所有象我这样沉溺已久的人而言是如此的必要，使得我们在面对网络和现实两个世界冲突的时候，表现得那么犹豫不定，那么难以割舍。网络又象是一种健康的毒品，常常引诱我毒瘾发作。

在我毒瘾发作的时候，让我拥抱你吧，这个永远虚幻而又永远真实的世界。

从我的那些破网事谈起

文/老豹

说起来，我也算是一个老网民了。

1997 年底，我赶着 Internet 的热潮，在西安 163 申请了一个帐号。当时自己还没装机子，街头也没有那么多网吧，只好偷偷摸摸的在公司上网。那个时候经常去一些报刊上介绍的网址，以及一些与工作业务有关的国外网站。上网的例行任务，也就是疯狂的下载各种技术资料、小说、软件等等。当时的我，实际上把上网当作一件工作任务来做，无暇他顾，因而对国内外著名的 BBS、聊天室，如四通利方、网易等，一点都不了解。

有时我也去古城热线，但很不喜欢她的主页风格，即使现在也是。这种主观印象使得我根本没多少兴趣去深入内部以窥堂奥，所以几乎没去过她的聊天室和 BBS，况且一直有《网上防狼手册》、《网上照妖指南》之类的网络妙文告诉我，聊天室极端无聊，充满了空虚无聊且不怀好意的疯子、妖精、色狼、闲人。因而思想观念较为保守的我对 BBS 聊天室有很多成见，从不光顾。在古城热线这里我做的最多的事也就是查查自己的电话单。

1998 年元旦前后，因为工作不太忙，百无聊赖的我抱着玩一玩的心理，来到了古城热线的有情聊天室。一进来后，觉得非常新鲜，见人就聊，到处搭讪。当时的人很少，人气最旺时，有情里也就十来个人。我最初认识的人有酒鬼、网战、酷紫紫等人。当时的酒鬼可不象生活中的他那么奔放，规规矩矩的象个初次见大世面的少年，呵呵。后来又认识了素鱼、大牙、红尘、大盘鸡、雪儿、知秋、慧日中天、灯泡来了等人。聊天的内容嘛大都是互相调侃、互开玩笑，什么我剥你的皮，你拔我的牙之类。

由于没有什么经验，当时也闹了一些笑话。我那时一直不知道 MM 是指美眉，GG 是指哥哥。在和一女聊友(忘了是雪儿还是阿雪)聊的时候，她假称她是 GG，我想当然的以为，女孩嘛，GG 一定是 Good Girl，或 Great Girl。既然她是 GG，那我一定是 MM 了。于是我回答说，我是 MM，Magic Man(意即有魔力的男人)。当即就引来聊天室阵阵哄笑，我还莫名其妙，不知所以。呵呵，我这个大老爷们竟然上了小 MM 的当，简直可以编入网络笑话集了。

也可能是由于工作或者经历缘故，在春节前后我屡屡光顾英文聊天室。在英文室我认识了许多西安朋友，也有不少来自外地甚至国外的朋友，如武汉的芳芳小姐，法国 NICE 的 Tracy，美国的钟晋奎，等等。当时我聊的非常投入，几乎每天都要花 4、5 个小时。假期满后，我没有太多的时间上网了，因而很少去英文室了。在茶秀成立以后，英文室经常高朋满座，比网易的那个英文室还要热闹，真是幸事。近来关于聊天室时常有争论，屡屡有人向 ADMIN 提出某某管理员不好，过分行使权力等等。其实我觉得无论是普通聊友，还是管理员，都应该有一个平常心，即既喜欢茶秀，又对一些事情和现象做淡化处理。比如管理员或斑竹之类的网友，尽量少踢人、少删帖子。举例来说，大家都知 FUCK 一词是脏话，但在英文室见到有人说 FUCK，你踢是不踢。我认为这也要看情况。

我认识的一位加拿大朋友说起北京夏天的天气用了 FUCKING HOT，说起他们魁北克，用了 FUCKING COLD。我觉得也没什么。如果这个词不是用来

对人的，我们大可不必把说此话的人踢掉。当然如果是用脏话进行人身攻击，那就另当别论了。

茶秀一天天的在成长壮大，对我们所有古城网民来说都是幸事。但愿所有网民在这里得到的不是失落和伤害，而是快乐和充实。

草地一周

(7.17——7.23 中午) 评论及颁奖典礼

本周草地版砖横飞，杀声震天。有不少人觉得草地改变了风格，变成了战场。其实明眼人只要留心一下，自会发现本周草地的各类作品(除版砖外)并没有因版砖大战而有所减少，反而有不少好作品出现。这是一种可喜的局面。受草地领导委托，护菜使者在这里宣布一下获奖作品和作者。

本周最佳大作：

由晓兵的《那边的女孩看过来》和老剑的《鸽子与天鹅》获得。

晓兵的《那边的女孩看过来》写得细腻真挚，温馨浪漫，令人回味，引起无数网友的共鸣。也有网友提出后半部不如前半部，望晓兵能够接受建议，一旦浪漫起来，一定要坚持到底。

老剑的《鸽子与天鹅》也是篇好东东，老剑先生写的小说，和他的杂文随笔一样功底深厚。风格虽变，但笔力犹存，望网友多多推广。

本周最佳短贴：

本周的好贴子不少，谁是最佳，难以判定。

冰雨夜的 青紫色的童年 回忆了童年经历，天真童趣，父女情深，跃然纸上。沙妹的 我是一只小小鸟 用甜美而有富于想象力的语言介绍了一个美丽少女的成长过程，让人羡慕的都要嫉妒了。

潇璨的 九百九十九个思念 和 天使的感悟，晓兵的 爱上你才爱上雨，以及弄玉的 初恋的雨 是本周为数不多的几篇爱情题材的佳作，在版砖大战的重重杀气中带给了我们一丝温柔的气息。

阿每在旅游中醉翁之意不在山水，而在草地也。他百忙之中仍给我们发来了 缘 和 还在痴等什么 两篇好文，给草地增色不少。

YEXIAO 的 与亲情约会 和老豹的 离别时的情谊 所描述的情感也获得了一些网友的赞扬。

最佳旅游休闲贴：

最佳旅游贴为小毛毛的 温馨网管浪漫之旅 和阿每的 齐鲁走马三人行。秦野的 三秦大地，我的情人 令人感动，一下子让所有的陕西网友都成了他的朋友。(注：这类奖由草地评出，但奖杯和奖金到休闲旅游的班主引力和一飞处领取)

最佳合理化建议贴：

理所当然由吴过的 请勿本末倒置——对文学网站的几点思考 获得。其文分析缜密，论证准确，建议中肯，已经引起了网络统治阶级的高度重视。

最佳人物传记贴：

由秦野写的《静石的魅力》获得，秦野的文章把静石推上了大众情人的宝座。职业砖手只能获得鼓励奖，因其只发广告，未发正文，故对其的奖项只能在下周见到正文后才能作出决定。

最佳讨论贴：

由老剑的 怀念八股 和冷静的砖贴 乱评老剑的怀念八股 获得。他们的讨论，曲高和寡，偏重学术。唯一的遗憾是不够通俗，看起来略有晦涩之感。

最佳讨论贴还另设一个集体奖，奖给参与文学讨论和版砖大战中的李坏，独，星箭，晓兵，冷静，吴过，花自芳，版砖二号，白沙，清溪等人。他们的作品这里就不一一列出了。

以上奖项都是关于作品的。我们另设了两个特殊重奖，奖给版砖大战中表现杰出的人物。

孤胆英雄奖：

这个奖授予李坏。可能有不少网友不同意。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具备那种敢犯众怒，勇唱反调的工作作风和战斗气概。在与众砖手的大战中屹然独立，并没有落在下风。草地不仅需要网友们不断发出好贴，不仅需要大唱赞歌，也需要一个唱反调的人。李坏正是在这种情况下适时出现的。

李坏也有着很多缺点。他言辞尖刻，说话不留情面。他的评论和断语不少时候有失偏颇，缺乏客观。对这些，草地广大网友都看在眼里。比如他说的“谱上曲可以在三陪女中流传开来”，为什么不换成“谱上曲可在卡拉OK厅和练歌房流传开来”呢？

基于上述原因，李坏的奖杯先由李循环同志保管，何时发放，视其表现而定。

打虎英雄奖：

此奖授予独，独先生在与李坏的论战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他的多个帖子慷慨激昂，掷地有声。可奇怪的是，论战中略占上风的他却要告别草地。所以，我转达一下草地领导的指示，给独颁发一个超大型的奖杯，并有大额奖金。希望独经常来草地发表文章，参与讨论。

最后，感谢所有的作者，读者，看客，聊客，望大家以后多多捧场，多多鼓励。

护菜使者

99. 7. 23. 下午匆匆

家有鼠患

文/老豹

老鼠是一种人见人憎的动物。老鼠似乎从来都是人类的对头，《汉书》中说，“鼠，小虫也，性盗窃”，对老鼠做了最好的定性。老鼠乃四害之首，它们污染食物，制造噪音，破坏家具，传播疾病，扰乱人们的正常生活。人们总说蛇鼠一窝，可见老鼠和蛇一样令人厌恶。我们可以从一些词语中也可

看出人类对老鼠的憎恶，诸如鼠辈、鼠窜、鼠目寸光、鼠肚鸡肠、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等等。

记忆中小时候家里经常闹鼠患，于是养了一只猫。有了那只猫，不仅我家没有老鼠光顾，就是左邻右舍也不闻鼠声、不见鼠踪了。长大成家后有了自己的新居，经过装修，房间卫生状况一直保持得比较好，从来也没有操心过鼠患，我和妻子文从来也没有料到老鼠居然会光临我们的居所。

今年九月我在北京出差，文在电话中惊慌的说家里忽然发现有老鼠，而且不只一个，具体多少她也不清楚。我听了非常诧异，我家住在8楼，按道理老鼠应该不可能爬这么高的。据文讲老鼠咬破了纱窗后钻进来的。我一琢磨，明白了，我家楼下的张洪是个拆迁老户，卖烤肉好几年了，一定是他家里推满了牛羊肉串，老鼠们趋之若鹜，把张洪家作为极乐世界，也就顺便到相邻的我家造访一下。我想，既然是临时造访，就容它小住两日吧。我家平时做饭不多，储藏的食物也少，老鼠若没有什么收获，过个一半天一定会去张洪家，那里才是它们鼠辈的天堂。

于是我安慰文道，家里几只老鼠没什么大不了的，第二天自然会离开的。文说她一直就害怕老鼠，现在又一个人在家，尤其害怕老鼠搞出来的各种声音。我叮嘱她把厨房、卧室、书房的门关好，别让它们钻进来。在阳台上老鼠们是呆不久的，它们会自行离去的。我后来又给她大讲特讲老鼠如何如何胆小，如何如何怕人，以此来安慰她。文半信半疑的听着，也没有再多说什么。这是我家闹鼠的第一天，相对来说还较为平静。

第二天晚上文在电话中说老鼠已经钻进了厨房，在吊柜里翻江倒海，胡天黑地。没找到食物后乱咬乱啃，发出各种令人厌烦的声音，一夜不堪其扰。她在厨房怎么敲打、喊叫都没用，一回到卧室，老鼠们又开始制造出各种奇怪的声响，害得她一晚上没有睡好觉。现在已经能确定，老鼠至少有两只。由于我出差在外，空有灭鼠的决心和热情，也只能提提建议。我建议她第二天买点粘鼠胶，要么去买老鼠夹、老鼠药，必能彻底消除鼠患。文却说不想用老鼠药或粘鼠胶，她不想让老鼠死在家中。如果老鼠死在某个角落里，尸体在角落里腐烂发臭，那就更难处理了。最终文并没有接受我的建议，我们俩只好一起期盼着两位鼠大侠早点“知趣”的、“礼貌”的离开我家。

谁知二位鼠大侠还把我家当作了乐土，乐不思蜀，丝毫没有回归老窝或去张洪家的意思。第三天更是传来惊人的消息。文告诉我老鼠已经进了客厅和卧室。客厅里发现有老鼠嗑咬瓜子的痕迹，而在卧室竟然发现了老鼠屎。由于老鼠的干扰，文这两天心情非常烦躁，寝食不安，很晚才能入睡。二位鼠大侠窜进客厅和卧室，直接威胁到主人的饮食起居等日常生活了。这时它们已经不再是造访的客人，而是极端可恶的侵略者了。

文在家中展开了一场打击侵略者的战役，以拖把和木棍为武器在床底下、沙发后、衣柜缝里对老鼠展开了清剿。看来我们低估了老鼠们的智慧。老鼠完全掌握了“敌进我退，敌驻我扰”的游击战术。不理睬它的时候，它来扰你，而当你翻箱倒柜去找它的时候，它却杳无声息。文后来一无所获，我开玩笑对文说，不是我军无能，而是敌军太狡猾了，看来这是场持久战。

第四天，文找来了她的同事小王和她的爱人小贺。我听说小贺要来，心想这下我家鼠患可定了。只要有男同志出马，老鼠肯定没得逃了。他们三人在下午四点吹响了灭鼠的大规模作战的号角。他们的具体做法是，先搬开沙发、衣柜、书架，把床底下的杂物也挪走，这样房间里就没有了暗角，老鼠

也就无处可藏、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了。这时的老鼠再狡猾还不是手到擒来么？他们三人还做了具体分工，文把守过道，小王拿着棍子驱赶，而小贺则拿着拖把准备把老鼠压住。

在他们搜索了所有的角落后，那只老鼠终于沉不住气了。我后来才知道，那只老鼠足有手掌那么大，而且奔跑的速度很快，一看便知是一位身经百战、富有经验的鼠英雄。

大家摇旗呐喊、围追堵截之下，老鼠夺路而逃。本以为只要老鼠一现身就可以逮住，没想到这只训练有素的老鼠躲避人的捕捉时毫不费力，一会逃到门缝里，一会跳到花盆里。

那只老鼠好象故意要和他们游戏，好几次就要抓住的时候都被逃脱了。大家采用了各种手段，出了几身汗，都没有逮住老鼠。快到六点钟时才在沙发后逼住了老鼠，那时老鼠已经累得跑不动了，最后被小贺用拖把顶死在客厅墙角。至此，灭鼠大战终于胜利结束。

我虽然没在现场，但当时战况“紧张”、“惨烈”之情景，完全可以想象。大老鼠既然已经被剿灭，必能起到杀鼠儆鼠的作用，另外一只老鼠也一定会知难而退的。我和文这几天来悬着的心终于可以安安稳稳的放下来了。

第五天晚上，文告诉我另外一只老鼠还在家里，似乎变本加厉、更加猖獗了。在厨房的吊柜里，用尖牙利齿疯狂的到处啃咬，还时不时发出吱吱的鸣叫声。不好，没准这两只老鼠是一家子。杀了一只，另外一只找不到配偶自然就急了。我开玩笑对文说，不好了，杀了公老鼠，母老鼠不干了，要报仇雪恨呢。听了这话，文更不安了。文说这只老鼠好象进了木掉顶，因为她感觉到墙都似乎能传来老鼠的声音。这下可麻烦了，如果真的钻到掉顶里，就是把小贺夫妇再找来也无济于事。

那几天虽然我在北京，但同样也为家中的鼠患所困扰。白天和同事们闲聊最多的就是灭鼠的话题。大家给我提了不少建议，后来我们一致认为，只有找只能捉老鼠的猫才是解决鼠患的最佳方案。有了猫，既不用浪费多少人力，也不会象鼠药一样导致有遗留在某处的死老鼠。

文接受了我的建议，在第六天下午借了一只小猫回家。据文讲，那只小猫象只观赏猫，看上去根本不会捉老鼠。她希望小猫喵喵叫一阵子后把老鼠能吓跑，倒并没有指望它能逮住老鼠。那只小猫不怕生，回家后就围着文团团转。我在和文打电话的时候，不断听到电话里“嘀嘀嘀”的按号码键的声音，文在电话里笑个不停。原来，那只小猫见文在打电话，跳上茶几用小爪子直拍电话上的键盘。所以我在电话那头听到参差不齐的按键声。由于小猫的威慑力，那天晚上再也没听到老鼠的声音。

第七天早晨，文起床后又听到厨房有声音，就把厨房所有的吊柜、地柜都打开，把小猫抱了进去。结果没两分钟，就见小猫叼了只小老鼠跑了出来。小猫戏弄了一阵后，咬死了小老鼠。

谢天谢地，鼠患七日终于结束，一场灭鼠运动终于以人和猫的胜利而告终

成长的烦恼

——《我离去》读后感
包不容

人在一个不顺意的闭锁环境里呆久的时候，就象铁屋中的困兽、笼中的倦鸟一样，渐渐会麻木的适应已有的存在。很多时侯不去期望突破牢笼，去寻觅自由而充满生机勃勃的新世界。

生存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变更许多时候会给人带来意想不到的变化和进步。变更前后的差异有时象一潭死水和奔腾河流之间差异一样。前者是永远的沉沦麻木，后者是不断的更新自救。

当我们面对人生重大抉择的时候，总是会产生难以言状的巨大的困惑。这种困惑不是简单的兴奋或莫名的烦恼，而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复杂感受。这种困惑也曾经使我饮食无味，夜不成寐。然而一切都会被新挑战带来的那种快感所替代。如果一次新尝试不能如愿，当然可以有二次三次，直至茫茫世界中最终找到自己的真正位置。也许会在未来遇到许多挫折坎坷，但这是——成长的烦恼。拿出你的干劲、牛劲，何惧之有？

这种辞职后的困惑几乎人人有过。我所了解的许多人都经过了这种困惑的洗礼，包括我自己。经过洗礼的这些人，很少有后悔自己当初的抉择的。自身的迷茫、父母的担忧都会随着时间的车轮渐渐远去的，唯一不要放之远去的是内心的那一份执着。

不说未来会光宗耀祖，莫谈未来会闻达显赫。只盼求索中能无愧于自己这一份坚忍的执着，足矣！

光有一番决心和执着也不行。动物在新环境、新季节里，要不停的磨砺锤炼自己的生存能力。如老虎磨牙、犀牛磨角等等。人类也是如此。没有金钢钻，怎么接磁器活？在走向新环境的时候，最好能磨好自己的金钢钻。但最重要的是，必须一边走一边磨，随时握有一把无往而不利的金钢钻。若非如此，一个巨浪打来，没准会死得很难看。所谓人过三十不学艺是屁话，活到老学到老才是正途，才是硬道理。

敢于直面未定的人生，敢于投入残酷的社会，这是一种值得赞赏的勇敢。虽然会困惑，虽然会迷茫，但这是成长中的烦恼，前进中的曲折。

茶秀姑娘，你在哪里?????

文/老豹

众位都知近几日古城西安发生了一件异常诡异的事情。真是滑天下之大稽，在光天化日之下，在成百上千的网民的呵护下，在几十位斑竹的看管下，刚刚长大的、美丽的、门牌号为 269 的茶秀姑娘竟然神秘的、不声不响的失踪了，Like a bird , disappeared so quietly.

无论你是远在天边，还是近在钟楼，都感受不到她的存在了。

茶秀姑娘是 6 月 1 日失踪的，就在 5 月 31 日晚上俺还和茶秀姑娘的一个叫李寻欢的老相好说过话。据李寻欢讲，茶秀姑娘承蒙天下网友关爱，打算以后跟大家聊更多的天，接更多的贴子，而且一定要在今年实现冲出古城、

走向世界的目标。我一听，十分高兴，请他转告茶秀姑娘，要好好努力，我们一定多多捧场，一定要让你的名气赶上新浪大嫂、网易大姐。*

可就是这样一位水灵灵、活生生、粉朴朴的，大有发展前途的茶秀姑娘竟然失踪了。

俺一连几日都寻不到她，顿时急得发慌。古人云，冲冠一怒为红颜，俺这两天已经冲了好几回冠了。这几天来，我多次在北方的一个最大的村子里一遍又一遍的试图 contact(联系)她的地址，结果老是收到一个又一个的带叉叉的框框。就这样，我连续试了很多次，可是无论如何都得不到她的音讯。俺一急，在网上走遍天南海北，到处打听茶秀的下落，到处在电线杆子上张贴帖子。费了不少口舌、浆糊和纸张，结果还是两手空空，无功而返。只是沿途得到了一些非常离奇的说法。

有人告诉我说，茶秀呀，在西北地区堪称绝色，秀丽无匹，早在两年前被垂涎三尺的人贩子盯上了，近日趁乱被他们拐到内蒙去了，据说还卖了个标王什么的价钱。人贩子们得到的钱太多了，打算用这笔钱建一个甚么劳什子 ICP、ISP，搞一个甚么网上国际人贩中心。

这种说法我是不相信的，近年来社会治安越来越好，人贩子已经穷途末路，不可能再为非作歹了。再说茶秀姑娘能文能武，既关心时事，又懂古城；既懂站务，又会电脑；既懂音乐，又爱看电影；既爱文学，又懂体育。这样一位有见识、有经验、有内涵的姑娘怎么能被骗呢？虽说她也爱旅游，可最近没有外出呀？就是一时上当受骗，她也会及时神不知鬼不觉的向大家发 mail 或 ICQ，没走到灞桥，就会被大伙救回来的。

又有人告诉我，茶秀姑娘晚上没关好门，安全上有疏漏，结果被一个叫来文的女司机把脸给黑了，据说是用鸵鸟牌黑墨水黑的。这个来文呢，大有来头，是银河区地球街最大的恶霸可怜蹲的情妇。由于上月不少网友(包括老豹)通过茶秀姑娘传话，对可怜蹲的恶霸行为表示过最强烈的愤慨，故此这个女司机怀恨在心，决心为情郎出气，专程来到古城，把茶秀姑娘给黑了。

这种说法我也不相信。那个女司机正忙着出书，写自传，哪能忙得过来。再说，表示愤慨的人多啦，怎么偏偏要报复我们茶秀姑娘呀？我们的声音不是最大的，也不是最多的呀？即使茶秀姑娘被黑了，我们大伙中的连天有通天的能耐，许非凡有非凡的手段，唐天宇有洞穿天宇的本事，有他们在，管保三两个小时就能还茶秀姑娘以美丽多采的本来面目。可是茶秀姑娘失踪了这许多天，由此可见，决非被黑了，一定是出了甚么别的大事。

还有人说，茶秀姑娘嫌贫爱富，嫌弃咱古城地老人穷，暗地里和近郊八里村的那个刚富起来的小二黑私奔，走西口了。当时我听了这话，心中大怒，端直兜头给了那个造谣者两版砖，看他还敢胡说不。茶秀姑娘情深意重，即使要走，也会开个告别晚会。最起码也会和我们联系联系，怎么能这么不声不响的走了。这种说法，简直是对茶秀姑娘的亵渎。

我找来找去、找上找下、找内找外、找前找后，就是找不到她的踪影。就连张艺谋刚认识的小妹妹魏敏芝也在《一个都不能少》的京剧中找她，魏敏芝在剧里唱道：张慧科(茶秀姑娘的又一网名)，你快回来吧，我们都找你三天了，咱们哪，一个都不能少呀。

这丫头，竟然唱得眼泪汪汪的，俺心软，别再煽情乐，象倪萍似的。

这会儿，电视里正演着纪念普希金诞生两百周年的电视，我要用他老人家最著名的诗句送给茶秀姑娘，道声珍重：

如果生活欺骗了你，
不要悲伤，不要忧郁，

.....

请相信，快乐的日子会来临

.....

网友们，你们倒说说看，她到底去了哪里呢？？

老豹

1999.6.5

你们没有权力拒绝他

文/老豹

这几天听到一则报道，说的是浙江的一位高考生最近面临的事情。这位学生在经过两年复读的艰苦努力之后，终于天道酬勤，幸运的获得了五百多分的好成绩。这个成绩已经足够上他所报考的西安邮电学院。然而不幸的是，由于他脸上长了一个血管瘤，形象有碍观瞻，最后被西安邮电学院拒绝了。真是，愚蠢人误当主考官，幸运儿偏逢不幸事。

我现在已经远离当年的高考很多年了，但依然深知高考之艰难，求学之不易。当年的经历至今仍然深深刻在脑海里。夜里挑灯苦读，黎明闻鸡而起，十年苦读，一朝了却心愿。多年的努力，期盼得不就是这一纸录取通知书吗？我想这位男孩一定吃过比我多得多的苦，因为他参加了三次高考，也就是说，他经过了极度紧张、极度忙碌的三年，这三年是普通高考幸运儿的三倍。可是最终等待他的是什么呢？等待他的是被这个学校的拒绝。

我相信这个被拒绝后的这个学生不会参加第四次高考了。他这次所承受的压力和打击于年少充满憧憬的他而言是何等的不公正、何等的残酷啊。我想，他在得知自己成绩过了分数线以后一定会激动万分，一定会一遍又一遍的想象着历史悠久、人文荟萃的古城西安和未来美丽多姿的大学生活。可是，梦想如何才能成真？他如何才能冲破阻碍他踏进大学校门的“恶”势力？

前几年记得华东某名校也曾拒绝了一个符合入学条件但身有残疾的学生。当今的社会里总有一些人或一些势力试图想剥夺一些有“缺陷”的学生的受教育的权力，其实在受教育的角度来看这种缺陷根本就不成其为缺陷。还好，在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帮助下，那位残疾学生终于进了大学校门。

这个学生报考的是通信专业，据我了解，这个专业和脸上的血管瘤并不矛盾。很有可能是这位学生的照片引起了某一位学校领导同志的厌烦。也许他在想，我们学校不能录取这样影响学校形象的学生。我不知他想到没有，影响学校形象的不是学生的脸蛋，而是教学和科研的实力。大学招生又不是选美，如果真是这样，岂非大大亵渎了高等教育？？

眼下又快到教师节了，每年我们都还要在这个时候，或在内心里，或在行动上，向辛勤耕耘的园丁们献上深深的感谢和祝福。其实说到根本，对教师的尊重就是对每个人受教育权力的尊重。社会、国家理所应当为每个人提供公平的受教育的权力，尤其这种受教育的权力在经过公平竞争以后更应该受

到尊重。西安邮电学院，你是没有权力拒绝任何一个通过了层层竞争并符合入学条件的莘莘学子。我想，任何组织，任何个人都没有权力阻断这个学生的求学之路。

我们要感谢今天的媒体，要感谢中央电视台，感谢他们及时向我们报道了这则新闻。

这使得我们能有机会帮助这位可怜的男孩。对这个问题，我们的确应该掀起一场讨论，并在网上采取一些帮助这个男孩的措施。我们最终的希望是让这位男孩在大学校园里绽放出一张灿烂的笑脸。虽然我们力量微薄，但我们拭目以待，坚持到底！！

我要大呼，“一个都不能少”，特别是这位可怜的学生，救救他吧！

我看两岸局势

丘吉尔说过：我们没有永恒的敌人，也没有永恒的朋友，唯一永恒的是我们的利益。

出于台独派或李登辉自己的利益(也有说是台湾人民的利益)，李登辉提出了两个中国论。而出于大中国的利益，中国政府对此产生了强烈的反应，提出了严正警告。措辞之强硬，超过了近年来任何两岸关系紧张的时期。据新浪网转载明报文章声称，军方表示，为了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将不惜使用武力。

自李登辉的两国论出台以后，台湾问题日趋严峻。其实，稍微留心的人定能根据李登辉的一贯言论，推断出李登辉迟早会有这一天的。李登辉本人受过日本人的教育，是土生土长的台湾人，对中国大陆和中华文化的归属感和认同感远远不如传统的国民党人。

他能有今天的言论，应该不是偶然的。

记得前些日子，李登辉提出了中国七块论，认为中国应该分为七个国家。我想，李登辉那时的各种言论正是为今天的两个中国论做伏笔。李登辉台独之心，已经昭然若揭。

中国大陆不可能站在李登辉或民进党的立场上考虑两岸关系，制订两岸政策，我们必须为了中国永恒的利益，采取必要的果断的措施。如果对李登辉姑息下去，势必会导致不可收拾的局面。

如果台湾独立了，西藏会怎么样，蒙古新疆又会怎么样？在这个时候，任何人权和主权的争论都是毫无意义的。国家利益高于一切。国家利益，特别是国土完整和民族统一，是中国几千年来追求的永恒。这个问题，即使是在最民主、最有人权的西方国家，也是毋庸置疑的。有消息称，美国南方一些人在寻求独立，美国会为了南方人的意愿和南方人自身的人权而允许其独立吗？显然不会。

对于当前的局势，中国大陆会采取怎样的措施呢？台海局势会怎样发展呢？笔者虽非懂政治、懂国际形势之人，但也愿意就这个问题与大家讨论讨论。我认为，台海形势会有以下几种可能性：

1、第一种可能性是，大陆以宣传上的恐吓及威慑来压制以李登辉为首的台独势力。

这种主要以口头警告为主的方式，包括暗示使用武力，是不会取得太大功效的。李登辉在内有台独势力，外有美国日本的支持下，估计会硬着头皮撑下去。

2、第二种可能性是，中国大陆在台海附近举行比较发达 96 年规模更大的军事演习，甚至在演习中采用战略性武器，还有可能提出核威慑。这势必会引起台湾民众的极大恐慌。这样一来，各种压力有可能迫使李登辉之流改变其两个中国的主张。

3、第三种可能性是，中国大陆和台湾在台海发生小规模冲突。这些冲突可能发生在金门或澎湖，也可能发生在海上。如果美国第七舰队武力助台，中国必然会发出核攻击的信息，以暗示美国。这种情况下，也许美国武力介入的可能性会大大降低。美国也许会以其他非军事方式来调解和缓两岸关系。

4、第四种可能性是，中国大陆出动大量兵力，武力统一台湾。这种可能性最小，因为这样一来，必然会发生一次规模比越南战争或朝鲜战争还要大的战争，这实际是中国、台湾和美国都不愿看到的。

在这四种可能性里，笔者认为第二种可能性最大。定期使用这种方式至少可以压制台湾五到十年。至于未来两岸的统一问题，不是没有可能，我认为这将完全取决于双方在政治上、体制上、经济上、文化上的融合程度和认同程度。

藏族妇女

文/包不容

行者关于西藏文化的转贴，想起了这两天遇到的一件事。

这两天与两位朋友去了普陀山。你要问我的感觉怎么样，我一定会这样告诉你。普陀山乃南海观音菩萨栖身之所，佛家圣地，小岛四周环绕着蓝水烟波，瑞光宝气笼罩三大名寺。山虽不险峻却灵秀，海虽不浩瀚却祥和。端的是一处好山，好海，好古庙。

但所有这些，给我所留的印象都不如旅行中的一个小插曲那么深刻。这个插曲的中心人物是一位藏族妇女。

出普济寺的时候，我们很惊奇的发现庙门对面池塘旁的石级上坐着一位藏族妇女，正对我们微笑着。这位藏族妇女约三十多岁，穿着“干净”的藏服，周身上下戴着各种似乎与宗教有关的饰物。

这位藏族妇女带着笑意对我们招了一下手，于是我们走上前去，对她也抱以微笑，并向她问好。藏族妇女对我们一边说藏语，一边比划着，后来又指指自己的脚。我们三个都不懂她是什么意思，于是就礼貌的说了声再见。她似乎听懂了我们这句话，微笑着挥手作别。

这位藏族妇女是西藏过来的宗教人士么？似乎西藏的喇嘛中没有女的。那一定是一位虔诚的佛教徒。可藏民一般只朝拜西藏的达赖班禅活佛，并没

听说也朝拜观世音菩萨。

不过观世音菩萨对虔诚的朝拜者不会因种族不同而有所区别对待的。这些疑问和想法在我们心里没留多久就散去了。

第二天中午我们在下普陀山主峰佛顶山的时候，又遇到了那位藏族妇女。当时我们三人走在下山的台阶上，快到法雨寺的时候，只见不远处来了一位藏族妇女。原来是她。

我们快步走上前去问好，她似乎也很高兴，冲我们连说带比划，并不断指着自己的脚。

这次我们看清了，原来她的布鞋前面开了个很大的口子。她是不是要乞讨呢？

我问她你是不是要钱，她点点头。同行的小王拿出了五块钱给她，她不断的鞠躬，并在胸前竖起单掌，不知念叨着什么。

当她走远后，老蔡说他还有一些一块钱的钢蹦儿(注：浙江一元大都为硬币)，可以都给她。我们急忙对已经走远的她大喊起来，喊了好几声后她回过头来，微笑并诧异的望着我们。老蔡跑上前去把钱全部给了她。只见她不断的鞠躬。。。。。。

老蔡回来后告诉我们，给她钱的时候，她满眼含着泪，却，一直笑着。我们三个一时竟没有说出话来。

第一次见一个笑并哭泣着的乞讨者，也许，她的经历是一部书，或是一首诗，或什么都没有。

但愿她在普陀山找到了福音。

日本人，你是东洋文明人还是岛国妖邪？？

文/老豹

近日在网上读了一则新闻，讲的是在日本发生了这样一个事件，一位在日本合法经营公司的中国籍女同胞无端惨遭日本执法人员毒打、致使胎儿不幸流产。这则报道称，受害人王娟是在声明受孕的情况下遭到毒打并导致昏迷，使仅仅两个月的胎儿流产了。

王娟醒来后拨通报警电话，警察来到现场后对受害人不理不睬，反而同执行官私聊，并拒绝接听中国驻日大使馆的询问电话。王娟自呼救护车到医院治疗后，向当地警察署提出受害报告，还反复遭到拒绝受理，到医院申请“诊断证明”，医院也拖着不办。

读完之后久久不能平静。人类社会已经发展到了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今天，怎么还会发生这种令人发指的罪行？而且恰恰发生在自以为早已脱离了落后的亚细亚、率先进入了发达民主行列的日本。这个事件给人的感觉是，这不是一般的、偶然的事件，而是一个集体共同犯罪的事件。

仔细分析了一下，觉得这位女同胞之所以遭受到如此野蛮的对待，无非是两点原因。

第一个原因是这伙日本人外表斯文和气、同情达理，而骨子里却是野蛮至极、凶残透顶，一有机会就暴露出来。一句话，他们根本就不是什么文明

人，他们和他们二战中的先辈是一丘之貉。第二个原因是日本人非常歧视中国人。当面对他们歧视又厌憎的人，象王娟这样的中国人，是不惜施以暴力的。什么日本人民是友善的，什么中日友好要世代保留下去，都是虚言。

以前在亦凡论坛曾读过一位旅日同胞的文章，文中说，我们总以为反对中日友好、仇视中国的只是一小撮右翼分子，大多数日本人民还是十分友好的，可实际上日本反华势力有强大的社会基础。也就是说，普通的日本人在骨子里对中国人是不友好的。这位同胞举了很多在日本遭受冷遇、歧视的事例来说明他的观点。我当时不以为然，总以为是一家之言，不能妄下结论。现在看来，这位同胞说的都是事实。这个事件是地区官员、警察、医生共同导演下完成的，决不是一小撮右翼分子的行为。

可是日本人的外在表现又是那么的温文尔雅，谦恭有礼，充满奴性，为什么又做出恶魔般的事情？诚如李寻欢文中所言：他们过分谦卑的礼貌举止，掩盖不住他们粗鲁浪荡的灵魂。草地上的网友酒缘未了分析说，小日本本来因为每日见人就鞠躬念哈依，经常挨上司耳光，导致普遍心理变态得厉害，好不容易有个欺负中国人的机会就大显身手了。

这些外表谦恭的人为何做出如此令人激愤的事情？这种强烈的反差只能让人感到这些日本人大异常人，充满了妖邪气息。古人云，异于常即谓之妖。参与王娟事件的这群日本人，你们根本就不是什么文明人，你们是一群妖孽、禽兽。

参与王娟事件的日本人，我对你们感到恶心。

本来可以做母亲的王娟，我向你祝福。

王朔你犯得着这样做吗？

——我拍王朔一砖

文/老豹

反思金庸小说在文学史上的价值，重新给金庸作品来一个正确的定位，这都是当代和后几代的中国人应该认真思考的问题。可是对假扮流氓、泼妇骂街的伪流氓、真作家王朔先生近期的所作所为，老豹我倒有点话说。

早就听人说起王朔先生曾经有过很强烈的上学情结。那是因为王朔先生处于风华正茂的年纪时也曾削尖脑袋往中专、大学里钻，可那个时代里只有根红苗正或吹牛拍马的人才能进大学。象王朔先生这样勤奋好学的有志青年，在动乱浩劫和拨乱反正的年代里，最终也没能进得了大学的校门。于是王朔先生面对大学，面对读过大学的人，甚至面对所有与知识文化沾边的人，既有深深的自卑感，又有刻骨的痛恨。

所以王朔先生早早就说“我是流氓我怕谁”，以表示与他所不耻为伍的所谓文化人彻底划清界限，自己似乎成了劳苦大众抑或是流氓大众的代表。在他的作品中，教师、工程师、诗人、作家都成了调侃讽刺的对象，这些人在他的小说中不是奴性十足，就是道貌岸然。

现在王朔跳出来对金庸先生大骂一番，好象也是源自这个心里根源。这种心理最明显的特征就是，一看到能力比自己强的人，影响比自己大的人，就仇恨的跳了起来。有那么多的人读金庸的作品，有那么多的人高度评价金庸的作品，王朔先生坐不住了，跳出来以流氓的做派对金庸指点一番。把金庸作品的方方面面，用流氓式的激愤语言骂了个通透透透，来了个全盘否定，这让人不能不觉得这种做法简直和当年红卫兵打倒一切的行为同根同源。

可是老豹倒想问问，王朔先生您到底是不是流氓？您调戏过妇女吗？进过拘留所吗？勒索过中学生吗？抢过钱吗？出卖过朋友吗？

相信您没有。所以您根本就不是流氓，只能唤做伪流氓。伪流氓以流氓的方式胡乱放炮一番，肯定是说不到点子上的，所以您的那些厥词也就不能令人信服了。金庸的不少方面都值得一骂，可惜您骂的偏离，骂的不到位，还不如那个叫韦一笑的网友。

我也觉得金庸的作品近年来被吹捧得过高，什么包含了博大的中国文化的精髓，什么蕴藏着人情练达的处世哲学，什么一部富有教育意义的武侠爱国史，什么鲜活逼真的古代民俗民情画卷。这些吹捧，有些过了。各地还有众多无正事可干的帮闲之流开创什么金学研究。好象金庸作品已经成了《十万个为什么》，成了另一部史书，成了清明上河图，成了政治教科书。金庸的作品哪有这么神，也该走下神坛了。

可是，金庸的作品，毕竟是小说，而且是流行小说。从纯小说的角度来看，他的作品有瑕疵和糟粕，也有其独到和出色的一面。对于他的小说，我们需要冷静的分析和理性的判断。可我觉得王朔先生在他的大作里，以一种愤世嫉俗、世人皆浊我独醒的方式，对金庸来了一次过于粗放和非理性的声讨，似乎把他说成是当代中国创作萎缩、趣味沦陷的罪魁祸首。金庸先生有这么牛气吗？

从您的字里行间，我能读懂您内心底处的愤慨和无奈。可是什么时候都不能忘记，愤怒所带来的冲动，只会扰乱你清晰的思维和理性的判断。这种心情完全可以理解，谁让老金夺走了如此庞大的读者群呢？我忽然觉得您好象是以一个名人的身份攻击另外一个名人实际上是为了取得双倍的名人效应。在日趋没落的媒体扔下一颗重磅炸弹试图警醒日益媚俗的世人，精神是可嘉的，可惜动机和做法令人不敢恭维。动机不纯，太不纯，手法不到位，简直太不到位。

如果要批评一个人的作品，首先得好好读一读他的作品，然后再下结论，这样您的结论才能有根有据，无懈可击。没读金庸几本书，就对他的作品从情节到行文，再从立意到语言做出那么多的总结，真让人怀疑您是否真正在评金庸？读了三页史记，也敢把司马迁骂成土鳖？

王朔如是说，金庸的作品“情节重复，行文罗嗦，永远是见面就打架，一句话能说清楚的偏不说清楚，而且谁也干不掉谁，一到要出人命的时候，就从天上掉下来一个挡横儿的，全部人物都有一些胡乱的深仇大恨，整个故事情节就靠这个推动着。”

情节肯定是重复的，金庸的小说，每部都有武打场面，每部都有爱情情节，确实是重复的。可是没有这些，这还叫金庸的小说吗？不打架，那还叫武侠吗？小说人物的对话是不是该说得清楚透彻，象电视剧对白一样？我在街上看到打群架时候，躲的远远的看着，生怕警察出来挡横，坏了好戏。有时甚至希望出点人命。嘿嘿，王朔跟我一样吧，也讨厌挡横的？至于说，全

部人物都有一些胡乱的深仇大恨，请您说出全部人物中的十个，我算服了您。

中国人在世界上的形象，从来都是靠真实世界中，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来艰苦的确立，到什么时候也不能靠小说中的虚拟群像来确立。而您却说“金庸很不高明地虚构了一群中国人的形象，于某种程度上代替了中国人的真实形象，给了世界一个很大的误会。”那年看《教父》的时候，我也曾以为美国人都是黑手党。您竟以为世界会误会中国人都象令狐冲、岳不群似的，您把世界瞧的也恁小了，难道全世界的人和老豹一样天真么？

您还说，“开场人物是什么脾气，以后永远都那样，小胡同赶猪直来直去，正的邪的最后一齐皈依佛门，认识上有一提高，这是人物吗？这是画片。”金庸正式发表的武侠作品我都读过，实在想不起来有几个人最后皈依佛门，而且是正的邪的在一起商量好虔诚归佛。我记性不好，想不起来是究竟杨过、令狐冲、萧峰做了和尚，还是小龙女、赵敏做了尼姑？

说到金氏的文字，您认为“说是白话文，其实等同于文言文。”这可太奇了，金氏的“文言文”连小学生和中学生都能读懂，这还叫文言文吗？哈哈，真是滑天下之大稽。

您懂文言文吗？您好象是把不同于您京式语言的文字都叫文言文吧。

“除了他，我没见一个人敢这么跟自己对付的，上一本怎么，下一本还这么写，想必是用了心，写小说能犯的臭全犯到了。”看看这话，好象只有金庸敢这么做，金庸似乎成了文坛一霸。他既然犯了所有的臭，金庸的作品就是臭大粪，那金迷不就全成了逐臭之苍蝇？

“我看人是有一个尺子的，谁读琼瑶金庸谁就叫没品位，一概看不起。”金山词爸说，品位是指品质和档次，您这么一来，一下子把全世界上亿的华人说成没品质没档次的了。

您这尺子真厉害。您要是有一个支点，您准会把地球都给撬出太阳系，呵呵。

“金庸能卖，全在于大伙活得太累，很多人活得还有些窝囊，所以愿意暂时停停脑子，做一把文字头部按摩。”这话嘛，有点些许道理。不过把此句话中的“金庸”二字换成“王朔”或“余华”二字倒也合适。

您有句话这样说，“我们有过自己的趣味，也有四大支柱：新时期文学，摇滚，北京电影学院的几代师生和中国电视艺术中心的十年。创作现在都萎缩了，在流行趣味上可说是全盘沦陷。”这话我倒是大大同意，精辟之至！

总的来说，王朔先生的这篇文章在我们网上应该叫做版砖。不过您这版砖实在是不怎么样，功力不够。您这一砖过去，不但没把对方拍扒下，反而把金老夫子的人气拍得直往上飘。金庸的作品确实有一些糟粕和败笔，但您一定要细读后再拍砖。若是没精力读，那就多写写自己的东西吧，特别是一些“看上去很美”的东西。

另外，您以后再也不要说“我是流氓我怕谁？”了，对于您这样一个著名的伪流氓、真作家，实在不当。

老豹匆匆

10：0899-11-5

呼唤有个性的多元文化

看了国庆阅兵的齐齐整整，瞎想得多了些。

老豹以为，九十年代是一个最缺乏创新和个性的时代，如果放到历史长河中，也许这个十年是本世纪后五十年里最没有特色的十年，也是最不容易令人回想的十年。九十年代的文化精神被一种表层的稳定一切的口号和措施整压的支离破碎，转而投入了浅薄的、短命的商业文化和政治文化中。这个时代里，没有创新，没有个性，没有思想上的百花齐放，没有文化上的争奇斗艳。

这不能不让人回想不久以前的八十年代。在精神上，那个时代是纯洁的，在文化上，那个时代是多样的。那个时代的文化，充满了反叛、创意和变通，一方面它要彻底摧毁浩劫时代一切残留，另一方面它又要创建能重新恢复多样性的文化架构。八十年代的人，充满了不屈不挠的参预社会的热情，同时也饱含着对国家对人类的反省。在这样的大前提下，这个时代充满了科学、经济和文化上的复兴和繁荣。

可是令人悲哀的是，在中国数千年的发展史中，文化空前繁荣和充满创造的时代大多都是国家动荡不安、人民颠沛流离的时代，如前秦、三国、五四。唯一例外的可能是唐时期。一般的，所谓的“盛世”，往往都是文化上的“末世”。这是中国历史的悲哀。

如果真要追求所谓的中华民族的复兴，就一定要避免这个怪圈。

人们在追求盛世的时候，往往会以国家强大和百姓富足做为最高目标。这种情况下文化的多元性会被不少人认为是对社会稳定的一种破坏，因为它会产生各种不同的声音和思想。在这种情况下，文化上的单元性就成为这种时代唯一的主旋律了。

这时候我们就不难理解为什么纪律、稳定、统一、步调一致已经成为九十年代的精神了。不能彻底否定这种精神，因为它可以在履行国家行为时产生强大的力量，如在抗洪抢险、对外战争中。然而这种精神无限制的泛滥又会导致文化上的浅薄与贫乏。这就是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现象——八十年代后期日趋式微的琼瑶女士在九十年代却以小燕子这个畸形形象风行一时。

单元文化的成功范例也是就是八十年代的日本。那个时期的日本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繁荣，试图购买自由女神像的举措让骄傲的美国人把日本视为最大的威胁。日本的繁荣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守纪律、循规蹈矩的大和文化。然而这种单一文化的贡献是短盖的，如今已成了昨日黄花。现在把美国推向进一步繁荣强盛的根本动因却是百花齐放、包容并蓄的多元文化。多元文化比单元文化更持久，更应该成为中华民族未来的追求目标。

正是由于这种文化上的单一性，我们不难理解城运会上的团体操，也不难理解国庆阅兵式上的步调一致，虽然这看上去很美。而我们更应该呼唤整齐之余的纷乱和喧嚣，这种纷乱和喧嚣应是千万个有个性的声音和动作的组合，这是一种多么美丽的图景。

至今我依然不能忘记 90 年世界杯开幕式上，穿着不同衣裳的女模特们走过摄像机前时抛出的一个个媚眼，真美。这在团体操里是看不到的。

中国人需要道德和信仰来约束和指导自己

野马兄立意高远，思想深邃，令人佩服。兄弟班门弄斧，商讨一番

中国社会经过来自古今中外的各种思想，学说，主义和文化的洗礼之后，变得日益空乏和苍白了。这种空乏和苍白的表现就是，世纪末的中国人已经没有了指导自己思想和行为的信仰和理念，于是我们也就不难理解法轮功大行其道，贪官污吏到处盛行，社会风气日益低下的社会现象了。

当今中国正处于一个道德沦丧和信仰空虚的时代。当人们的思想缺乏一种精神约束力来规范的时候，人的思想中卑，俗，恶，的一面就会毫不顾忌，不加限制的表现出来。如人穷志便短，为富而不仁等等。这种表现的极端的一面，会危害人类，危害社会，以至于危害中国走向文明的进程。

因此，人们呼唤一种新信仰的诞生或倡导一种旧思想的复归正是在这样一种社会背景下出现的。如果把“法轮功”称作某些人的新信仰的话，儒家思想学说的盛行则是旧思想的复归。无论是新信仰还是旧思想，我认为，都是人类探索的过程。至于探索到的东西是不是真理，只能依赖于实践的检验。法轮功是一种邪教异端，但儒家思想到底能不能带来福音，现在还言之尚早。总之，这种探索过程都是积极的，正面的。

我不同意把思想学说和社会制度绝对等同起来，具体地说，我不同意把中国几千年来专制制度归“功”于儒家思想。相信中国古代的奴隶社会和古埃及的奴隶社会无本质地区别，中国古代封建社会和欧洲中世纪的封建社会在本质上也应是相通的。任何社会的制度，都是人类社会在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形成，是有生产力决定的，而非由某种思想所确立。

因此，我认为，中国社会几千年的专制并非由儒家思想所造成，而是社会历史的必然。

放眼当今，儒家思想的复归有益而无害。如果人们真的能够恪守“忠孝礼义贞”等儒家信条，倒是社会的福祉了。只是，儒学中的糟粕应该摒弃。而其中大部分积极的东西则值得大加倡议和学习。

欢迎野马兄将你的论语评点贴在这里，我们讨论一番。职业砖手煮茶论英雄(第1版)

茶客按：近来有人说职业砖手专写美眉，茶客就是不信。现整理职业砖手关于草地男人的评论，端的是妙语如珠，高谈叠出，茶客甚为佩服，故整理其言论，汇成一贴，以飨大家。其他朋友莫急，因职业砖手只会写自己认识的人，所以可能漏掉了一些他不认识的“英雄”(如小英雄石初等)。他所提到的这些人大多都不是什么大腕，小人物而已，权且称为“英雄”，逗乐。

职业砖手说：

坏小孩

毫无疑问是草地上最懒的童子。除了跟俺做对以及和妹妹聊天时比较勤快外，谁见他写过 1K 以上的东东？

老剑

一不留神就会把他当成长辈。他的文章俺只懂一半，他的深沉不是装的，不过听说最近也有点儿古井微澜。

老豹

行动敏捷却并不凶狠，类似于食草类动物。开始看他象邪派高手，后来发现原来还是白道中人。

冷静

叫冷静的人未必真的冷静，也许很热情，他的真正特点在于他的客观与公平。我喜欢他的文章。

行者

温柔与暴烈的统一。他的温柔得到许多妹妹的喜欢，他的暴烈隐隐透出极端民族主义的苗头。

李寻欢

现实中的他比草地中的他可爱。他的文字太锐利，面对他时我时而会感到一种不自在和恐惧。

阿每

草地第一快手，我不能望其项背。他多情，他善良，象一丝暖和的风，如果草地有人当得起君子的称呼，那就是他了。最奇怪的是他也能写足球。

秦野

他的话给人饱经沧桑的感觉，但他却有少年般的细腻和多情，是草地上的美眉们唯一肯叫叔叔的人。他跟阿每的感情故事催人泪下。

野马

我敬畏的人，仅存的理想主义的代表，仿如 18 岁的热血青年，不惜用一生来冲破现实与宿命的怪圈。

老鹤

他有一颗草地上最年轻的心，跟野马真是一对璧人。不同的是他虽直率得可爱，但“入世”才是他的做人准则。

大欢喜菩萨

性情中人，做了和尚而凡心未泯，钟情而不乱，好色而不淫，虽参的是欢喜禅，但其实是个好和尚。

TNT

虽然是隔壁圈里的猪，但常到草地来觅食，跟流虹是一对冤家，不知是谁喜欢谁或是谁恨谁。草地因他而更可爱。

白沙

才华横溢的阳光少年，得到所有姐姐的宠爱，所有妹妹的喜欢。文学栏目未来的掌门人。

星箭

曾嘟嘟囔囔地说草地欺生，现在轮到他欺负别人了。

骨头

日啖牛扒四五快，不辞长做美国人？草地上的国际友人，曾偷偷资助过俺数百两银子，让俺在赌博的泥潭里越陷越深。

致牛皮糖兄

文/老豹

牛皮兄，读了您的大贴，使我羞愧，令我汗颜。

曾几何时我从来不光顾草地，至多去体育话题起哄，去古城论坛打打架。可是自打茶秀有那么几天取消了古城论坛以后，俺一下子变成了网络真空人，飘飘荡荡，不知所往。忽然来到了草地，于是就把此处作为一个饮品茶的场所。没想到在此处认识了众多酒徒茶客，于是天天光顾。一日不来，如隔三秋矣。

没想到我等同类众人愈聚愈多，你想，我们这些江湖野汉行事乖张，这草地能不乱吗？究其缘由，是对文学二字的理解上。俺们以为文学嘛，自然有诗歌，有散文，有小说，也有杂文(象老豹写的那种应该叫杂碎文，呵呵)。象我等粗人，只会写写杂碎文，如若让我们象 YEXIAO、清溪、雨眉、青霜那样，写出优美、温馨、感人的文字，实在是比登天还难。象我，连什么是散文都不大懂，呵呵，只好码一些搞笑的东西。不过，这些搞笑的东西背后蕴藏的深意，我想也只有我们同类中人才可意会，您常看优美的东东，是看不懂这些东东的。呵呵

那些优美的东东虽说我不大懂，但我很喜欢，经常给 MM 们拍拍 MP 砖，让他们再接再厉，不断进步。只是俺们的杂碎东东一多，使那些优美的东东减色不少。这实在是无心之过呀。以后定个规矩，一三五只许发优美的东东，二四六只许发杂碎的东东，礼拜天放假。茶秀开出一个杂碎文天地的版块来容纳我等之日，正是我辈离开文学草地之时。

尊驾觉得这样安排如何？

网络为什么这样吸引我等，就是因为他提供了一个可以让草民百姓畅所欲言的场所。

想我这样一个粗陋、没文化的汉子也能发表一下愚见，实在是祖上的荫德。基于这种原因，俺才常来此地，败坏了您的雅兴。罪过罪过。

至于你说我们是王朔式的幽默，我觉得你在骂我。我也不喜欢王朔，你应该说这是闲皮式的幽默才对。你这话若让王朔知道，他会觉得你在骂他，你怎么把我们和他相提并论，他不找你才怪。呵呵

春日里，让我们了无遗憾的去旅行

春风拂渭水，落花满长安。又是一个春暖花开、阳光明媚的季节，又是一个登高望远、出门踏青的时节。爱好旅游的人们已经开始做着各种各样的准备，以便在这令人迷醉的春日里去游山观海，踏访名胜。

老豹也是一个深爱旅游的人(豹)，这几年来走南闯北，在旅游方面也算是有点拙见和心得。平日里少人理解少人听，今天俺要在此与众位网友、旅友沟通交流，交流交流，不吐不快。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首先要对你的目的地有一个正确的认识 and 了解，产生一种恰当的期望，从而在旅游时或旅游后，你会得到最大的快乐和满足。譬如，如果要去云南旅游，那么你是去游览独特的天南风光和体会特

殊的民族风情，而不是去参观历史古迹。如果你要去陕西旅游，那么那里有世界闻名的历史遗迹，如兵马俑、法门寺，而你若带著一种游九寨沟的心情和期望，那必然会游兴大减。如果是去陕北旅游，那里的黄土高坡和窑洞在世界其他地方是很难见到的，会给游人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若是你以一种游西湖的心境去陕北，那必然是失望大于期望了。

如果我们注意观察我们身边的人群，就总会发现有一些人经常在旅游之后抱怨个不停。这些人觉得世界上任何风光胜景都是言过其实，徒有虚名。在他们看来，游过的地方都没劲，云南交通不便，陕北缺少青山，西湖人多，桂林水臭，成都菜辣，故宫呢，怎么远没有我原来想象的大。总之，他们没有享受到旅游所带来的乐趣，真是入宝山而空手回。他们付出了金钱、时间和精力，带回的却是疲惫的身躯和失望的心情。为什么会是这样呢，究其原因还是没有调整出正确的旅游心态，没有产生正确的期望，或是有着过高不现实的期望。总之，有正确的心情和期望，是保证你旅游成功的首要条件。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要注意不要让旅游中的一些不太愉快、不太满意的事情影响了你的旅游心情。旅游是一种在辛苦和疲惫中寻找快乐和放松并增长见识的经历。

如果你在旅途中非常劳累，或在异乡购物上当，或与人发生冲突，那么，尽快的忘记这些，调节一下心理，不要让这些事情占据你的整个心房。背起背包，唱着：抛开忧郁，忘却那不如意，走出户外，让我们看云去。然后乐呵呵地冲向下一个景点，去获取你预期或意想不到的风光和见闻。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需要注意旅游不仅仅是观光，而且还是增长见识和经验的好机会。古人说，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意思是说旅行所带来的经验和知识与从书本中获取的一样多。例如去历史古迹，你可以得到一些历史知识，而且往往能获得一些很有意思的野史、趣闻。去繁华的大都市呢，你可以了解大城市的时尚和繁荣。去自然风景区，你能够直接面对自然界的奇花异树，鸟鸣山幽，这同样能使你增长见闻。如果当地有博物馆，也不要放过，去看看古人在这块土地上留下的各种印记，了解了解我们古代文化的博大精深。老豹有一个习惯，在一些名胜古迹，喜欢记录古代名人骚客题下的对联、诗词，然后，点头直夸，好诗，好诗。岂不快哉！！呵呵。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建议大家采纳豹某推荐的八字方针，“一快一慢，一短一长”。那就是，行路尽量要快，赏景尽量要慢，杂事耗时要短，景点驻留要长。有少部分人的旅游习惯非常不可思议，他们行色匆匆，飞快地来到旅游点，然后又飞快地走了。

好象他们只是为了证明，我来过这个地方了，有时还刻字留言：山西刘老大到此一游。

又譬如花了很长的时间去爬黄山，到达山顶后，却只呆了五分钟，回去后还到处叫嚷：我去过黄山了，我去过黄山了。你去问他们游过的地方如何，他们往往说不出个子丑寅卯来。这样的旅游方式实在不可取。所以我建议他们，不如呆在家里，看看电视上的祖国各地。嘿嘿。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老豹特别建议，千万别漏过当地的名吃。俺这里说得是大众名吃，不是大酒店里的特色菜，既花钱少，又满足了食欲，还增长了嘴上的见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方人有一方的吃法。去云南，你怎能不吃过桥米线和汽锅鸡，如果能有牛干菌和宣威火腿那就更好。去洛阳，一定要喝碗驴肉汤。银川的红烧羊羔肉肯定比你那儿的要正宗，你尝是不尝？

去太白山，多点一些山珍野味的菜，那里的野味不贵，可要注意不要吃国家保护动物，这是违法的噢！陕北嘛，最好吃的自然是洋芋擦擦，保管你吃得满嘴流油，回味无穷……。得得得，各地好吃的东西太多了，豹某都数说不过来了，连自己都流口水了。另外，爱喝酒的朋友不要忘了喝当地啤酒，啤酒也是有地方特色的啦，千万不要点什么青岛、贝克等外来啤酒。

要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还可以适当的进行一下购物。根据自己的喜好在当地选购一些纪念品和特产，可以留给自己作纪念，也可以送给亲戚朋友。老豹建议多在远离景点的市区买一些当地的特产，因为在旅游景点，有很多赝品和假货。

让你的旅游了无遗憾，最后要注意的是安全问题。拿好你的小钱包，一定要小心，没准你旁边的那只手就是第三只手。网上到处都有女性防狼手册、男性照妖指南，老豹也建议哪位旅友写写旅途防狼手册、照妖指南什么的。要知道，你一到某地，当地人很容易判别你是外来的还是本地土著，不小心就会被狼、妖盯上，切切要注意，不要相信陌生人的话。如果你们是群游，即一大帮人结伴旅游，注意不要逞匹夫之勇，与人动手打架。当然有些时候，我强敌弱，敌我力量对比悬殊，也可以适当的收拾一下那帮菜鸟，注意要点到为止。

春风习习吹来，仿佛在轻轻地告诉俺们：快去旅行吧。老豹涂鸦了这篇东东，与大家交流。真诚希望众位网友旅的愉快，游的高兴。

好，我们在旅游景点见，那位黑黑胖胖、满脸胡须、长的比陈佩思好比朱时茂差的人就是我。嘿嘿。

老豹

1999.4.24

谈谈网搬

文心

今天真的很累，感冒头疼，身体疲惫，心里很烦，且毫无睡意。花自芳把几位 MM 写得那么好，换了平时，一定会跟贴，起哄，现在却一点心情都没有。老婆说十一点半打电话来，现在才十点半，没什么事，就随便写点东西吧。

这样的心情实在不该写东西，一定也写不出好东西来。一直认为，人在什么样的情绪的导引下，就会说出相应情绪的话，写出相应情绪的文章。好吧，既然心情不爽，那就写写上网以来不爽的感受吧。今天就谈谈网搬吧。

最初来到 BBS，由于缺乏自信，不敢写东西，于是就不停地在各个 BBS 上转贴文章。

就是被人称为网上搬运工那种活儿，简称网搬。从操作的角度来讲，做网搬很容易，无非就是 COPY(拷贝)，PASTE(粘贴)，然后点击 OK，至多三十秒，就贴上去了。贴上一刹那，心里会产生一种瞬时的兴奋感。在 BBS 上遇到自己不喜欢的帖子，那就转贴一张与其观点相左的文章。遇到最新重大事件发生的时候，那就是网搬最忙的时候。在这种时候网搬总能在最快的时

间里把各种相关的新闻、评论以及谣言转贴过来。这是一种趁乱助兴、遇火浇油的行为。呵呵。

有的时候网搬也会和网搬对着干。记得有一次在亦凡论坛，发现有一个叫 Chinalady 的网搬，总是和一个叫陈必红的深圳网友对着干。当时中国大使馆刚刚被北约导弹轰炸后不久，陈必红屡屡写出反美长贴。这个 chinalady，就用 COPY/PASTE 的方法把别人骂陈比红的贴子、跟贴，以及一些只言片语组成一个更长的贴子发到论坛上，内容充满了“我 X 陈必红”、“陈必红是个傻 X”之类的内容。

当时引起了我这个网搬的极大不满。于是我把此人的贴子内容中有陈必红三个字的地方用 REPLACE(替换)的方法全部替换成 chinalady，这样内容就成了“我 Xchinalady”、“chinalady 是个傻 X”，然后我把贴子再贴上去。这个 chinalady 气得跳了起来，还骂了些脏话。呵呵，这个 chinalady 一定不是个 MM。就这样，我用这种办法和 chinalady 干了好几天，直到干倦为止。

做网搬，说起来很容易，实际上一点也不比生活中的搬运工来的轻松。总得来说，这种搬运工作干久了就会产生厌倦感。再怎么说是为他人做嫁衣裳。一不留神，转贴的时候忘了加转贴两字，就有可能被骂为文抄公，成为众人攻击的对象。如果被苦主找上门来，更是无地自容。即使连不叠的道歉也没用。

我说的这些都是无政府主义式的、散兵游勇式的、毫无目的的网搬，其实也有一些网搬是可敬的，他们总把自己喜爱的文章转贴在论坛上，一飧其他网友。特别是一些论坛的班主，为了增加人气，频频把一些精品妙文转贴过来，省去了网友不少事。独乐乐，不如众人乐。有好东西拿出来让大家共享，当然是一种好事。他们的辛苦总会有回报的，但愿。

有一些网搬爱好报喜不报忧，尽贴一些官样文章。另外一些网搬却喜欢报忧不报喜，他们总贴一些针贬时弊的文章。这两批网搬在网上遇到一起，好象仇人相见，总少不了打一场网架。他们一般在对方的贴子之后竭尽讽刺挖苦之所能。这时往往会冒出很多起哄的，帮腔的，扇阴火的，唯恐网上不乱。这时我感觉网上演起了小品(说闹剧也行，虽然我有时也是其中的角色，呵呵)

从女人的脚开始谈起

近日五朝写了一个很有意思的大东东，是讲一个很喜欢女人脚的小伙子与几个长着漂亮脚的女孩子之间的故事。这个小伙子由于经常毫不遮掩的观察女人脚，因而被人骂为“流氓”。其实，从小说的内容来看，这个家伙并没有任何流氓行为，顶多有流氓动机而已。至于他和几位女孩之间的那些故事，中间并无胁迫的成分，都是出于自愿，所以谈不上是流氓。只是我觉得过于前卫，过于成人化(小说中的男孩女孩至少与我的大学时代的行为理念相距甚远)。而且小说中情的描写似乎单薄了点。

这部小说写得如何，我们盖且不去论他。我们随便从男人看女人的视角开始聊起。

男人看女人，从外在角度来说，大多喜好相貌、身材、嗓音出众的女人。现代人很少单从脚部入手而开始喜欢一个女人的。因此，呵呵，那个嘞可以说是一个异数，爱好很独特，能否给他下一个变态的论断，很难讲。

其实在我们古代的文化中，女人的脚占了很重要的地位。古代的女人能否长着一双秀足，将直接决定是否能够吸引男人。自宋以后(好象?)，女人缠足之风日盛，一直延续到清末。女人一双秀足被称为三寸金莲，它的魅力，呵呵，一点也不弱于什么樱桃小嘴、脸若银盘、吐气如兰……直到本世纪初，缠足之风才被中止，从此广大妇女才真正拥有了一双轻灵、自由的脚。这个嘞喜欢的是被解放出来的脚，如果把他放到古代，不知是否会喜欢缠得已经变形的三寸金莲。

女人的脚在古代是如此之重要，引得众多文人在这方面下了不少的功夫。就说水浒传吧，有不少篇幅是写西门庆和潘金莲的。西门庆第一次和潘金莲吃饭的时候，故意让筷子(或扇子?)掉到了桌下，去拣的时候，一把抓住了潘金莲的脚……呵呵，你看，女人的脚这种时候起到了强烈催化剂的作用。至于三言两拍、聊斋志异中，这方面的描写更多。

男人对女人脚的喜爱还得到了延伸，那就是对绣花鞋的喜爱。不少小说中男女之间定情之物都是绣花鞋。在志怪小说中，经常有这样的情节，放在书生床上的一只绣花鞋忽然变成了一位仙女般的少女。当然绣花鞋也有负面的作用，在捉奸拿双的情节中，往往是在男人的住所发现了女人的绣花鞋。铁证面前，就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呵呵

女人脚在文学作品中的重要性一直延续到了现代。前几年冯骥才有一本很有名的小说叫三寸金莲，他从一个家族中女人的脚的历程入手，给我们阐述了时代的变幻和家族的兴衰。钱钟书的围城中，方鸿渐大谈特谈缠足，语惊四坐，令乡里那些遗老、学究们无地自容。

查先生对脚也挺关注。在查先生的天龙八部里，我记得聚贤庄少庄主游坦之最初对阿紫姑娘一见钟情，是由于一下被阿紫一荡一荡的那双脚给强烈吸引住了。不过我倒觉得以当时的标准来看，游坦之是变态的。为什么呢？阿紫是武林人物，一定是不缠足的，一定长了一双大足(我想在当时，即使35码的脚也是丑足)。游坦之喜欢大足，不变态才怪。呵呵

不过到了现代，中国文化自从受了西方文化的强烈冲击之后，就开始放弃那种病态的、摧残人性的审美观了。这无疑是一种进步，人们的审美观变得多样化而不单守一面了。至于有人喜欢某些局部，有人喜欢另外一些局部，都是正常的，似乎也不能简单的归于变态。有人喜欢眼睛，有人喜欢鼻子，有人喜欢手，也有人喜欢脚。我以前的一位朋友就曾拿女孩的足后与小腿连接的部分来判断女孩身材的好坏，并称此法十分准确，屡断不误，屡试不爽。

还有人从别的方面有偏好。就象一部很好的美国片子，叫做闻香识女人，就是从气味入手来读女人的。而在沉没的羔羊中的杀人博士，也是从气味来判断朱迪福斯特的社会地位和家庭背景的。

好足也罢，闻香也罢，都是从男人对女人外在表现的喜好。如果读懂了内在，那就更是理解了女人，读懂了女人。

胡乱码了这么一个东东，没有结论，没有中心思想。呵呵，欢迎版砖。

